

公司代码：603087

公司简称：甘李药业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致投资者的一封信

——星光不问赶路人，时光不负有心人

尊敬的各位投资者和朋友们：

岁序更替，华章日新。回首 2022 年，跌宕起伏，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国际地缘政治格局与能源粮食冲突相互交织，演变加剧，世界经济增长不平衡、不确定性增大，整体经济形势曲折前行。在这深刻多变的一年里，各项难题和挑战没有动摇我们坚强的意志，前方的迷雾没有阻断我们前进的步伐，反而使我们更加坚定和强大。

中国有 14 多亿人口，随着经济的不断发展和人口老龄化趋势的不断加深，大家对药品和治疗方法都有着多样化的新需求，并且在变化中日益增长。如何解决社会中具有挑战性的健康问题，做高质量、高标准、值得信赖的好药，为患者、医务工作者和医疗保障体系提供更优价值的治疗选择，同时，降低治疗成本，让大家生活得更长久、更健康，是我们一直以来不断奋斗和坚持的方向。

近年来，为减轻患者看病用药的负担，国家积极推行药品和高值医用耗材的集中带量采购，其中胰岛素集采对患者和生物医药行业发展影响深远。中国是世界糖尿病患者数量最多的国家，国内有超过 1.4 亿的糖尿病患者，虽然病情演进程度不同，但后期都需要依靠胰岛素治疗，而胰岛素的价格是直接影响患者用药和医生处方的一个至关重要的因素。2022 年是胰岛素专项集采落地执行的首年，更是甘李胰岛素产品快速进入更多医疗机构的战略布局之年。我们在以高降幅的普惠价格高顺位中标后，选择了一条不被多数人所理解的“逆行道”——加速扩大销售团队规模，扩增学术推广团队，加大普及糖尿病以及产品药性知识。对于患者的需求，不管别人怎么做，我们要做的就是一如既往地思考如何克服困难把事情做好。在集采落地后近一年的时间中，我们新准入了近 1.6 万家的医疗机构，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新增量，在这些数字背后我们感到欣喜的是甘李产品能够让更多中国的糖尿病患者，尤其是基层的患者不再担心胰岛素治疗的药品费用问题，切切实实受益，这才是最重要的事。同时，“低价药是一个容易被大家忽略，但又尚未被满足的重要需求”，这一点我们从增长的新患者数据中已深刻地感受到了我们降价的非凡意义。对此，我认为医保集采需要持续惠及更多大众患者的普遍需求，让每一位患者都能用上可负担的好药。

而在中国之外，世界上还有很多的糖尿病患者面临用药难的问题。这些年，我们走出国门，深入地了解到各国当地的医疗卫生情况，积极地尝试多样化的合作方式，希望能将实惠而又高质量的产品推向患者的身边。然而，这却是一条漫长而艰难的道路。犹记得海外商业化之初，甘李国际团队时常碰壁。我们没有品牌优势，大家对我们的企业、我们的产品和我们的生产能力充满疑虑，当初几乎没有人相信一家中国的药企有能力生产出与国际药企巨头同样药效的三代胰岛素类似物产品。面对质疑，我们不断用临床数据、GMP 证书、知识产权专利……一次次地证明，让更多的人认识了甘李，开始认真地了解我们究竟是一家怎样的企业。时间不会辜负努力，梦想不会辜负坚持。行至今日，我们的足迹已遍布全球，也与很多有实力的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例如我们与山德士达成合作协议，计划在美国、欧洲等地销售公司的三款胰岛素类似物，希望能够借助合作伙伴在海外的成熟销售渠道，加速全球化进程。而我们研发的甘精胰岛素（长

秀霖®) 作为中国第一支基础胰岛素类似物已于 2005 年在国内获批上市, 经过近 20 年市场和临床的长期检验, 让广大国内糖尿病患者受益。在上个月该产品的生物制品许可申请获得了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正式受理, 进入实质审查阶段。走出国门的中国胰岛素又将前进一大步, 造福全球更多的糖尿病患者, 我们长期以来的努力没有白费。

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 也是甘李药业可持续发展的生命线。甘李每年都坚持对研发创新的高投入, 我们专注对现有胰岛素、降糖产品的更新换代, 重点关注如何更好地提高依从性和治疗效果。甘李的目标不仅仅在于糖尿病领域, 我们想发展成为拥有丰富产品线, 全球领先的创新型中国药企。我们正在一步步加速, 目前核心管线的新药已进入临床, 希望能在不久的将来为全球患者带来革新性的治疗选择。

关山初度尘未洗, 策马扬鞭再奋蹄。2023 年是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 一切都充满着扬帆起航的新希冀。感谢各位股东、各位合作伙伴一直以来的信任与支持以及全体员工的不懈耕耘与付出。已是中流击水时, 我们没有等出来的成功, 只有干出来的精彩。相信时间能够证明, 甘李人在奋斗的岁月里, 对得起每一寸光阴。

甘李药业董事长
甘忠如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甘忠如、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丽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鉴于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同时公司董事会考虑到公司项目未来投资的需要，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7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5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5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6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 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公开披露过的文件正本 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甘李药业、甘李	指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甘甘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甘甘科技有限公司
鼎业浩达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鼎业浩达科技有限公司
恩多杰尼科斯	指	恩多杰尼科斯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参股子公司
甘李江苏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甘李药业江苏有限公司
甘李控股（香港）	指	公司在中国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甘李控股有限公司（Gan&Lee Holdings Limited）
甘李美国	指	甘李新泽西控股全资子公司，甘李药业美国公司（Gan&Lee Pharmaceuticals USA Corporation）
甘李欧洲	指	公司在德国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甘李药业欧洲有限责任公司（Gan&Lee Pharmaceuticals Europe GmbH）
甘李山东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
甘李上海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甘李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甘李新泽西控股	指	公司在美国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甘李新泽西控股公司（G&L HOLDINGS NEW JERSEY INC）
甘李新泽西生产	指	甘李新泽西控股全资子公司，甘李新泽西生产公司（G&L MANUFACTURING NEW JERSEY INC）
源荷根泽	指	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北京源荷根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启明	指	北京启明创科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高林投资	指	北京高林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景林投资	指	上海景林景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宽街博华	指	北京宽街博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明华创新	指	明华创新技术投资（香港）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苏州启明	指	苏州启明创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天津启明	指	天津启明创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旭特宏达	指	北京旭特宏达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铸城顺康	指	南京铸城顺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马鞍山铸成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深圳市铸成长青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GS Direct	指	GS Direct, L.L.C., 公司股东
Hillhouse	指	HillHouse G&L Holdings(HK) Limited, 公司股东
STRONG LINK	指	STRONG LINK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公司股东
Wintersweet	指	Vast Wintersweet Limited, 公司股东
安科生物	指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兰生物	指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生物股份	指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礼来	指	礼来公司（Eli Lilly and Company）
联邦制药	指	珠海联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诺和诺德	指	诺和诺德公司（Novo Nordisk Company）
赛诺菲	指	赛诺菲集团（Sanofi Group）
山德士	指	山德士公司（Sandoz AG）
通化安泰克	指	通化安泰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通化东宝	指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煦浩科技	指	泰州市煦浩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长春高新	指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卫健委	指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国家药监局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家医保局	指	国家医疗保障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ADA	指	美国糖尿病协会（American Diabetes Association）
EMA	指	欧洲药品管理局（The European Medicines Agency）
FDA	指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IDF	指	国际糖尿病联盟（International Diabetes Federation）
带量采购、集采	指	2021 年 11 月，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办公室发布《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文件（胰岛素专项）（GY-YD2021-3）》，开展第六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胰岛素专项）工作。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办公室 2022 年 1 月通知要求“本次胰岛素专项集采中选结果于 2022 年 5 月开始实施，具体执行日期以各地发布通知为准。”本次集采周期为 2 年，自各地中选结果实际执行日起计算。
非长秀霖系列产品	指	长秀霖系列产品包括长秀霖®及长秀霖®预填充注射笔，非长秀霖系列产品包括速秀霖®、速秀霖®25、速秀霖®预填充、锐秀霖®、锐秀霖®30 和普秀霖®30
可互换生物仿制药、可互换产品	指	可互换生物制品（也称为可互换生物仿制药或可互换产品）是一种满足额外要求的生物仿制药。在没有医师干预的情况下，原研药的处方可以在药店根据州药剂法直接替换为有可互换生物制品资格的生物仿制药。可互换生物制品可能有助于增加患者对生物制品的获取，加速对原研产品的替代从而增加可互换产品在美国的市场渗透率
351（k）	指	351（k）申请是美国 FDA 下的生物制品许可证申请流程。该申请由制造商提交，以获得生物仿制药或可互换的产品审查。生物类似物则采用 351（k）途径进行注册，该途径主要依赖已批准的原研药，通过证明自研产品与原研高度相似来获得批准。351（a）是生物制品的原始批准途径，是创新生物制剂批准的途径，也被称为传统的途径。原研药一般采用 351（a）途径进行注册，在该途径下需要完整的 CMC、非临床以及临床研究数据
BLA	指	BLA（生物制品许可申请）是 Biologic License Application 的简称，是向美国 FDA 提交用于支持评审和最终批准生物制品在美国上市和销售的文件材料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of drugs）
GZR101	指	公司在研的 I 类创新型治疗用生物制品，是一种新型预混双胰岛素复方制剂，由公司在研的长效基础胰岛素 GZR33（50%）与速效门冬胰岛素（50%）混合制成，拟用于治疗糖尿病
GZR18	指	公司在研的 I 类创新型治疗用生物制品，是一种预期每周注射一次的新型长效胰高血糖素样肽-1 受体激动剂类药物（GLP-1RA），已获批临床的适应症为 2 型糖尿病、肥胖/超重体重管理
GZR33	指	公司在研的长效基础胰岛素类似物
GZR4	指	公司在研的 I 类创新型治疗用生物制品，预期每周皮下注射给

		药一次的超长效胰岛素周制剂，拟用于治疗糖尿病
IND	指	新药临床试验申请 (Investigational New Drug Application)
Me Better 新药	指	与原研药相比在药物作用机理、有效性、安全性等方面更有优势的创新药
Me Too 新药	指	与原研药相比在药物作用机理、有效性、安全性等方面高度类似的创新药
PROTAC 技术	指	PROTAC (Proteolysis Targeting Chimeras, 蛋白降解靶向联合体) 技术是一种利用泛素-蛋白酶体系统 (人体自身的活性系统, 是细胞内蛋白质降解的主要途径) 对靶蛋白进行降解的药物开发技术
报告期、本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甘李药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Gan & Lee Pharmaceuticals.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an & Le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甘忠如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邹蓉
联系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漷县镇南凤西一路8号
电话	010-80593699
传真	010-80593678
电子信箱	IR@ganlee.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漷县镇南凤西一路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景盛北三街8号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漷县镇南凤西一路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109
公司网址	https://www.ganlee.com.cn
电子信箱	IR@ganlee.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甘李药业证券投资部、上海证券交易所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甘李药业	603087	无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范鹏飞、谭志东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琦、赵陆胤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年6月29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营业收入	1,712,270,496.85	3,612,043,827.88	-52.60	3,361,881,875.15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709,873,845.74	3,611,931,159.98	-52.66	3,361,881,875.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9,516,357.48	1,452,754,862.29	-130.25	1,230,710,77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3,533,852.73	1,343,324,113.26	-135.25	1,204,656,934.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681,691.38	1,078,176,370.68	-72.48	1,241,342,605.48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585,802,149.50	10,167,304,894.99	-5.72	8,938,520,381.40
总资产	10,606,912,380.06	10,853,163,478.10	-2.27	9,507,448,846.1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78	2.59	-130.12	2.31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78	2.59	-130.12	2.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84	2.39	-135.15	2.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45	15.24	减少19.69个百分点	17.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79	14.09	减少18.88个百分点	16.6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

本报告期营业收入为 17.12 亿元, 较上年减少 52.60%,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国内中标产品价格大幅下降、集采实施前库存产品的一次性价格补差、短期销量增长暂时不能冲抵价格下降带来的影响所致。具体原因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 主营业务分析/2. 收入和成本分析/(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原因: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40 亿元, 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下降、销售费用增加和研发费用持续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变动原因: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74 亿元, 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下降, 销售费用增加和研发费用持续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

本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7.81 亿元, 同比减少 72.48%, 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变动原因:

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为-0.78 元/股, 较上年同期减少 130.12%, 主要系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下降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变动原因:

本报告期稀释每股收益为-0.78 元/股, 较上年同期减少 130.12%, 主要系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下降所致。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变动原因:

本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为-0.84 元/股, 较上年同期减少 135.15%, 主要系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大幅下降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89,990,891.63	144,808,324.32	402,090,288.98	475,380,99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297,551.23	-310,904,686.19	-216,198,781.85	-25,710,44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	159,093,760.57	-367,952,276.80	-191,034,329.82	-73,641,006.68

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080,060.12	48,167,925.04	179,548,022.42	-164,114,316.2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85,848.90	-1,000.53	329,684.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098,165.00	45,462,239.86	16,767,799.8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911,706.69	85,629,422.52	20,039,210.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665,180.84	-2,996,136.29	-7,500,216.9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84,880.20	800,744.98	1,075,192.20
减：所得税影响额	6,397,924.70	19,464,521.51	4,657,829.90
合计	34,017,495.25	109,430,749.03	26,053,840.0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24,183,495.26	1,635,949,901.34	11,766,406.08	-5,430,348.10
应收款项融资	845,608.13	13,316,425.56	12,470,817.4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1,655,029,103.39	1,679,266,326.90	24,237,223.51	-5,430,348.10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概览：

2022 年是公司在集采中战略选择的落地执行年，也是公司长远市场规划的布局之年。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为民降费的号召，在集采中全线六款产品高顺位中标，旨在用更普惠的价格惠及更多的患者，力争更多的市场份额。鉴于医生的处方习惯与糖尿病患者对产品的认知需要一定的时间转换，本期销量的增长尚不能冲抵价格下降的影响，给公司业绩带来短期的负面影响。但从长远来看，公司扩增学术推广团队，全面覆盖各级市场，积极进行基层市场深耕细作，扩大学术推广宣传范围，提升对糖尿病患者的专业服务水平。同时依托第三代胰岛素类似物价格大幅下降的优势，加速第三代胰岛素类似物对第二代人胰岛素的的市场替换，将更快地提升公司产品销量的市占率。

研发创新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本保障。在胰岛素领域全产品线布局的优势上，公司加速推进重磅产品的研发进程。目前，在研的第四代超长效胰岛素类似物、双适应症（包括 2 型糖尿病和肥胖/超重体重管理）的胰高血糖素样肽 1（GLP-1）受体激动剂周制剂、胰岛素复方制剂等领先产品的研发均取得可喜进展，也将为全球糖尿病患者带来革新性的治疗选择。

虽然 2022 年国际局势动荡，国际航运紧张，新兴市场国家汇率波动较大，影响公司国际业务合作的开展，但公司依然紧抓国际化战略不动摇，加大新品海外宣传力度，巩固原有客户合作关系，踏实推进潜在客户的开发和新客户的合作，稳步开拓国际市场。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完成和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 研发创新持续加码

2022 年度，公司研发项目累计投入 71,853.6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0.80%，占销售收入比重为 41.96%。其中，费用化研发投入 56,246.9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8.52%，占销售收入比重为 32.85%；资本化研发投入 15,606.68 万元，占研发总投入的 21.72%，较上年同期增加 108.73%。

研发与创新始终是甘李药业的立身之本，我们在产品开发、技术创新的道路上从未停止前进与探索的步伐。为进一步提高患者的生活质量，公司每一位研发人员始终如一地秉持着“科学 极致”的企业文化，不断创新，尝试挑战人类认知的极限，找寻下一个更佳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自主创新研发，以内生性发展为主要驱动力，在糖尿病治疗领域取得突破性进展的同时，积极投入到其他领域的药物研发，在自身免疫类、肿瘤类等药物研发领域均布局了研发管线，并取得了可喜进展。

（1）GLP-1 受体激动剂：GZR18

本公司在研 I 类新生物药 GZR18 注射液是一种长效胰高血糖素样肽-1（GLP-1）受体激动剂周制剂药物，与人体内源性 GLP-1 同源性高达 94%。GLP-1 是一种肠促胰岛素，在血糖升高时，其能够促进胰岛素分泌，并同时抑制胰高血糖素（胰高血糖素促进肝糖原分解和糖异生，促使血糖升高）分泌，从而发挥降血糖作用。

2022 年 3 月，GZR18 美国 I 期临床试验完成首例受试者入组。2022 年 6 月，GZR18 临床前相关研究成果已在国际权威学术期刊《欧洲药理学杂志》（European Journal of Pharmacology）上发表。从研究数据可以明确地看到 GZR18 在糖尿病动物模型上具有良好的降糖和减重作用，显示了较好的糖尿病治疗前景。同月，GZR18 在国内分别召开针对 2 型糖尿病和肥胖/超重体重管理两种适应症的 Ib/IIa 期临床试验项目研究启动会，并于同年 7 月完成上述两项 Ib/IIa 期临床试验的首例受试者给药。

应用于超重或肥胖领域的 GLP-1RA 周制剂，尚处于市场初期阶段。目前，在全球范围内，仅有一款 GLP-1RA 周制剂在美国、日本和欧洲被批准应用于肥胖或超重成人体重管理，而在中国，还未有相关产品获批上市。GZR18 应用于肥胖/超重体重管理适应症在中国的临床试验获批，标志着公司在肥胖和超重治疗领域临床转化和产业化发展道路上又迈出了关键一步，是公司在肥胖和超重治疗领域重要里程碑之一。

（2）第四代胰岛素类似物：GZR4

GZR4 是公司在研的 I 类创新型治疗用生物制品，属于第四代胰岛素类似物，预期在人体每周皮下注射给药一次，实现平稳控制基础血糖。GZR4 有望大幅减少患者的胰岛素注射频率，降低注

射恐惧，减轻患者身心负担；在提高用药依从性的同时，提升患者的治疗效果，从整体上改善糖尿病患者的生活质量。

2022 年 7 月，公司收到国家药监局下发有关 GZR4 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获批适应症为糖尿病。2022 年 9 月，GZR4 在中国的 I 期临床试验首例受试者给药。

2022 年 8 月，GZR4 获得美国 FDA 的 IND 批文，正式批准 GZR4 用于在美国开展的 I 期临床试验。

截至目前，全球范围内尚未有胰岛素周制剂产品获批上市，本公司在研药物 GZR4 临床试验获批，有望进一步丰富和拓展公司的产品管线，为糖尿病患者提供更多的用药选择。

（3）新型预混双胰岛素复方制剂：GZR101

GZR101 注射液是本公司自主研发的新型预混双胰岛素复方制剂，由本公司在研的长效基础胰岛素 GZR33（50%）与速效门冬胰岛素（50%）混合制成，拟用于治疗糖尿病。预期 GZR101 注射液在每日一次给药的情况下能模拟生理性胰岛素分泌的双相模式，兼顾空腹和餐后血糖控制，平稳降糖，提高血糖控制达标率，同时简化治疗，提高患者依从性和降低治疗负担，优化糖尿病长期管理，有利于降低或延缓并发症的发生。

2022 年 5 月，GZR101 已收到国家药监局下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获批适应症为糖尿病。GZR101 药物临床试验批准是公司在胰岛素复方制剂的一个重要的突破，将进一步丰富本公司的产品管线。2022 年 7 月，公司在国内启动了 GZR101 的 I 期临床试验并已完成首例受试者给药，Ib 期临床研究也在同年 12 月完成首例受试者给药，本试验将评估 GZR101 注射液及其组成成分 GZR33 在受试者中安全性、耐受性、药效动力学和药代动力学指标。GZR101 Ib 期临床试验的开展是 GZR101 研发进程中的重要一步，有望尽早为糖尿病患者提供更好的治疗选择。

（4）口服降糖药：磷酸西格列汀片

磷酸西格列汀片是全球首个获批的口服二肽基肽酶-4（DPP-4）抑制剂，通过增加肠促胰素水平，增加胰岛素分泌、抑制胰高血糖素分泌，减缓胃排空，降低血糖水平，配合饮食控制和运动，用于改善 2 型糖尿病患者的血糖控制。临床研究证实磷酸西格列汀片每日仅需口服一次即可有效控制血糖达到延缓糖尿病进展的目的。磷酸西格列汀片低血糖发生率低，凭借出色的安全性和有效性列入国内外权威临床指南¹。

本公司自主研发的磷酸西格列汀片（甘唐维[®]）是公司首个获批的小分子化学仿制药。2022 年 6 月，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甘李江苏收到国家药监局（NMPA）下发的磷酸西格列汀片《药品注册批件》，该药物适应症为 2 型糖尿病。磷酸西格列汀片的获批上市拓展了公司主营降糖产品线，有利于提升公司在糖尿病用药领域的市场综合竞争力，巩固公司在国内糖尿病治疗领域的市场领先地位，为患者提供更多的治疗选择。

2006 年，磷酸西格列汀片于美国获批后在全球口服降糖市场增速迅猛。据药融云全球药物研发数据库估测，磷酸西格列汀片自 2012 年起全球年销售额稳定在 35-40 亿美元左右；2009 年，磷酸西格列汀片正式进入中国；2017 年，该药物纳入国家医保（乙类），实现快速放量；2021 年，全国二级及以上医院的磷酸西格列汀片销售额达 15.12 亿元，市场前景广阔。磷酸西格列汀片在国内的磷酸结晶单水合物原研专利将于 2024 年 6 月到期。届时，公司将正式投入生产和销售，此举有望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开辟新的利润增长点。

2. 迎接集采落地，扩增学术团队

为了减轻患者用药负担，国家持续推进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工作。2021 年 11 月，国家组织了第六批胰岛素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工作。本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公司六款产品高顺位中标，最终获得协议采购量 3,533.77 万支（基础量 1,664.18 万支、获得分量 1,869.59 万支），超过 2021 年度胰岛素制剂销售总量，共计覆盖医疗机构数量 21,000 多家，其中公司新准入医疗机构近万家。

胰岛素集采不同于传统的化药集采。一方面，一家医疗机构可以同时存在多个胰岛素集采产品，在各家协议量的执行时效上受到医生或患者的用药习惯转换的影响。另一方面，在协议量之外，有更高的自由市场可以由各家企业进行竞争获得。

面对集采后胰岛素市场的新态势，结合公司提升产品销量份额的目标，公司积极调整营销策略，提升公司策略的灵活性、可执行性。首先，公司迅速建立总部与区域销售联动管理机制，实

¹ 数据来源 Scott L. J. (2017). Sitagliptin: A Review in Type 2 Diabetes. *Drugs*, 77(2), 209-224. <https://doi.org/10.1007/s40265-016-0686-9>

时同步市场状况，及时、动态地出具和调整营销策略，上下同心、保障公司策略落地时效；其次，公司在短期内新招募专业学术代表近千人，加速深耕并细化基层市场，实现属地化区（县）人员管理，旨在实现区（县）均有公司学术代表覆盖。本次学术团队的扩增，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市场推广的终端覆盖率，为更多的医疗机构和患者提供了更加优质全面的学术服务，也让更多的基层患者知道和了解第三代胰岛素类似物产品，加速推进中国市场第三代胰岛素类似物替换第二代人胰岛素的进程；最后，公司为学术代表开展培训活动和人才选拔管理，对学术代表的产品知识、演讲能力和专业化推广能力三部分进行综合评估，不断选拔优秀人才，打造一支勇于创新、敢于开拓的销售精英团队。

随着公司专业学术推广活动的深化开展，使更多医生和患者了解、接受并使用公司产品。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制剂产品共计覆盖医疗机构 3.4 万余家，其中原有医疗机构 1.8 万余家，新覆盖医疗机构近 1.6 万家（新准入集采医疗机构 9,800 余家，新准入非集采医疗机构（指未在本公司协议采购量清单内的医疗机构）6,000 余家）。公司国内制剂产品销量同比增长 29.77%，特别是新品（包含锐秀霖®、锐秀霖®30 及普秀霖®30）销量增长超 11 倍，市场销量份额不断提升。

3. 稳步推进国际市场开拓工作

本公司的胰岛素生物类似药与进口原研药相比，兼具安全、有效且平价的特性，在保证药物质量的同时，能为患者带来更多选择。在国际合作中，公司以满足患者治疗需求、改善更多患者治疗状况为宗旨，结合自身研发创新资源，将本公司胰岛素产品和生产技术导入新兴市场，应用到海外本土化生产，打破了原研药独占市场、患者选择受限的局面。纵然目前国际政局变动，公司依然稳步推进国际市场开拓工作，与海外客户保持紧密沟通洽谈。本报告期内，公司胰岛素产品在新兴市场新获得 12 份药品注册批件。此外，公司甘精胰岛素注射液 BLA 申请已于 2023 年 2 月获得美国 FDA 受理，如获批上市，将给企业在欧美市场的开拓添砖加瓦。

报告期内，在欧盟医疗器械法规严苛升级的情况下，公司的笔式胰岛素注射器和一次性使用注射笔用针头顺利通过欧盟新法规下的产品认证，成功获得 CE 标识，成为中国率先获得欧盟新医疗器械法规 MDR 认证的医疗器械制造商之一，为实现“布局全球市场”这一愿景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长期以来，公司与国际糖尿病联盟（IDF）共同开展了多个海外项目的合作，涵盖患者关怀、药物科普、国际学术交流会议等方面，并于 2022 年上半年，双方达成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此次合作还将促进公司参与相关领域的活动宣传，例如世界糖尿病日以及发现胰岛素百年纪念活动，这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全球知名度和影响力。2022 年 6 月，本公司参加了美国糖尿病协会（ADA）第 82 届科学年会；同年 9 月，参加了第 58 届欧洲糖尿病研究协会年会；同年 12 月，参加了国际糖尿病联盟（IDF）2022 世界糖尿病大会，公司在三大国际学术舞台以展台的形式亮相，在世界糖尿病治疗领域提升了企业品牌知名度，标志着公司糖尿病相关产品在欧美市场上市销售迈出主要一步。

公司将持续发力海外品牌建设，拓宽海外市场销售渠道，推进公司产品的海外销售覆盖，让世界更多的糖尿病患者可以享受到疗效更佳、可负担的胰岛素产品。

4. 在建项目加速推进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利用自身竞争优势深耕于糖尿病治疗领域，积极致力于将创新的科学发现转化为高可及性的医疗保健解决方案。公司根据国际化、产业化发展战略，在山东布局甘李第二大药品生产基地，致力于打造世界一流的现代化生产基地，保障未来中国以及全球的胰岛素供给需要。报告期内，公司加速推进各在建项目建设，以增强企业发展后劲满足市场增长需求。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推进北京总部制剂车间及山东临沂生产基地的建设工作，以保障胰岛素产品在全球范围内高质量及稳定的供应。截至报告期末，北京总部的制剂车间扩建已完成全部的施工及设备安装工作。山东临沂生产基地作为公司部署全球商业化网络的重要一步，依照健全的产品标准、工艺标准、质量标准打造最值得信赖的产品。山东临沂生产基地一期项目包含生物药、器械、化药厂房以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本报告期内，装修工程施工按照计划顺利推进并完成，相关配套设施建设正在收尾阶段，设备安装、调试、验证工作正在进行。

5. 强化生产质量管理

“质量第一 永远创新”是本公司的企业宗旨，本公司始终致力于为人类持续提供更高质量的药品和服务。

报告期内，质量部整合了质量管理架构和职责，优化关键质量事件管理模式，持续优化关键质量事件管理流程，进一步提升了质量管理效能；充分运用风险管理工具，科学进行风险分析与控制，科学进行生产监察，在提升产品品质的道路上精益求精。

同时，公司建立了年度质量文化建设方案，举办多种质量文化建设活动，进行了DI培训和问答比赛，不断增强公司人员的质量意识；通过辩论赛、质量文化征文等多种活动，寓教于乐，进一步提升员工对GMP的认知，为产品质量保驾护航。

6. 提升供应链韧性

报告期内，胰岛素集采陆续落地实施后，公司胰岛素产品的市场需求增加以及国际形势复杂多变，稳固供应链面临阶段性压力。本公司积极采取应对措施，打造弹性供应链，保障正常生产需要的安全库存。通过建立原材料和产成品安全储备，为应对突发情况恢复计划和采取行动争取时间。同时，公司通过积极扩建生产能力，做好应对供应链突发情况的风险预案，应对带量采购导致的激剧上升的市场需求，持续优化研供产销计划一体化联动体系。从成本、效率和质量的角度，提高库存周转率，增强供应链柔性，降本增效的同时保障高效安全生产。公司不断提高供应链敏捷性，对需求或供应不可预知的变化作出迅速反应，并且在反应过程中迅速变换行动方向或调整行动策略。对外持续落实供应商管理及合作战略，以应对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

7. 继续保障安全、环保、健康稳定运行

2022 年为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的收官之年，也是北京市实验室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的启动之年，为坚决防范和遏制事故发生，公司深入开展安全工作，持续完善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为企业的安全运营保驾护航。

（1）落实全员安全责任制

公司积极响应安全生产方针与政策，制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对每一层级的员工都明确安全职责与生产经营指标同等重要，强化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夯实安全生产基础，安全生产形势稳步推进。

（2）不断完善标准化体系

通过开展安全标准化评审等工作，不断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各项安全管理规章制度，使安全生产的各项工作都趋于制度化、规范化，并把制度落实到每个环节、每个岗位、每位员工，实现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安全管理。

（3）持续完善职业健康管理工作

公司持续完善职业健康管理体系建设，全面推进员工健康保障工作，落实危害因素检测、配备劳动防护用品等保障措施，公司在新建、改建、扩建工程中安全设施严格坚持“三同时”的原则，对员工进行职业健康教育，为员工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

（4）推进隐患防治与整改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启动实验室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行动，对实验室危化品进行全面整改，使危化品、气瓶的储存、使用更加规范化、流程化、标准化。公司持续落实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工作，全面识别各区域、作业活动、设备存在的危险源，同时提出防控措施，加强风险告知工作。为及时排除隐患，保证安全运行，公司于 2022 年全年每天进行日常巡查，专项检查十余次，并严格追踪整改各项隐患，为公司员工营造了一个安全稳定的工作环境。

（5）加强安全教育培训

为切实有效地开展安全生产工作，增强员工的安全防范意识，提高员工的安全操作技能，公司于 2022 年开展了数次安全培训，包括线上培训、线下培训、应急演练以及线下安全活动等，保障了安全培训的深入性、广泛性与趣味性，使员工真正地参与到培训中。

8. 全面激发队伍内生动力

公司始终坚持人才驱动发展的理念，积极完善人才培养与激励机制，以激发人才创新、创业和创造更多价值的激情与动力。本报告期，公司推进各项人才培养计划，不断优化“继任者”“菁英人才”等人才项目，选拔目标层级储备人才，优化定制培养方案，为各业务领域储备了兼备专业技术与管理能力的综合性人才的同时，开设部门定制化领导力提升项目“蝶变之旅”，提升团队内部合作工作效率，推动组织健康发展，构筑公司人才高地。

为提高公司员工专业技能，开阔行业视野，把握行业动态，本报告期内，公司特启动“高级研修班”，围绕“新药创制”“数字化转型”“项目管理”等主题，定期邀请公司内部专家、行

业专家、高校教授等作为高级研修班特聘讲师进行授课，为研发及各类人才创造了浓厚的科研氛围与学习提升机会。

为最大程度激励人才以结果为导向，在实现自我目标的同时，为公司创造价值，并充分培养人才的主人翁意识与凝聚力，公司持续优化绩效管理、晋升管理与薪酬管理体系，通过周期性、系统性、全面性地加强绩效考核、项目考核与晋升评估，选拔出高绩效且高度符合企业文化的人才；脱颖而出者将承担更富挑战性的职责，并获得更多薪酬与奖金的激励。

各项人才培养方案、考核与薪酬激励机制的落地实行，最大程度激发人才潜力，让研发人才实现科创梦想，让管理人才提升战略思维，打造一支认同企业文化，具备企业家精神和国际化战略思维的复合型人才团队，为公司战略实现和业务增长提供了重要保障。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政策变动

在《“十四五”全民医疗保障规划》的政策背景下，2022 年医药行业各类政策频发，机遇和挑战共存。

(1) 国家集中带量采购

截至目前，国家层面已经组织了八批药品、三批高值耗材的带量采购，其中第六批是胰岛素专项采购。

2022 年 12 月 30 日，《国家知识产权局 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加强医药集中采购领域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发布，要求加强在医药集中采购领域中知识产权保护，构建协调统一的信息共享机制，结合知识产权系统和医疗保障系统在知识产权保护和医药集中采购工作中的合作基础，从源头防范侵权行为发生的要求，鼓励医药领域创新发展。《意见》从建立协调机制、加强业务协作、加强工作保障等方面明确了各项措施，具体开展建立会商机制、明确联络机构、加强信息共享、建立企业自主承诺制度、做好纠纷化解引导工作、加强协作制止侵权、分析研判重点产品、开展联合调研、开展业务培训、加强宣传引导等十个方面工作。

《意见》出台后，国家知识产权局和国家医保局将进一步深化合作、加强能力建设，在国家集中带量采购逐步常态化的政策趋势下，协同强化医药领域知识产权保护，形成多层次、高效率的知识产权纠纷防范和化解联动机制，有助于提高集中采购领域保护知识产权的意识，鼓励医药产业研发创新、促进公平竞争。

本公司密切关注医药行业的政策变动情况，及时调整企业经营策略。公司将通过加大研发新药、降本增效措施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助力。同时，公司强化营销体系建设，积极开拓国内市场，提高企业产品竞争力，提升公司产品销量的市占率。

(2) DRG/DIP 付费改革

为加快建立管用高效的医保支付机制，推进 DRG/DIP 支付方式改革全覆盖，在国家医保局发布关于印发《DRG/DIP 支付方式改革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后，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在 2022 年上半年陆续发布了本省的 DRG/DIP 支付方式改革三年行动方案，对于 DRG/DIP 从 2022 年至 2025 年的改革方向和具体规划进行了全面布局指导，其中一个重要任务就是抓扩面，目前全国大部分 DRG/DIP 试点已经进入到实际付费阶段，并积累了大量的实际经验。在 2022 年 9 月，国家医保局发布《关于开展全国统一医保信息平台支付方式管理子系统监测点建设工作的通知》，在此政策发布后，其他区域将会加快开展 DRG/DIP 付费的脚步。三年计划中的另外三个任务是：建机制、打基础、推协同，本政策中对于全国统一医保信息平台支付方式管理子系统监测点的建设工作，是国家持续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提升数据抓取质量、促进信息互联互通，加强医保基金监管的重要基础。

DRG/DIP 支付方式改革是一项系统工程和战略任务，是为了建立医保对医疗机构管用高效的支付管理和激励约束机制从而进行的医保支付方式改革。DRG/DIP 付费方式相当于给医院预设了成本天花板。

随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改革的陆续推进，公立医院的诊疗方式和药品耗材的使用方式都将发生改变，部分医疗机构的定位和业务范围也将进行重大调整，这些都将对药品、耗材生产企业产生较大的影响。此改革将进一步推进医院在药品和器械的选择上更倾向于质优价廉的产品，也会引导更多的医院在胰岛素用药的选择上更多地考虑集采中标价格低的产品。

本公司在胰岛素专项集采中全线六款产品以普惠的高降幅、低价格获得了高顺位中标，与 DRG/DIP 支付方式改革政策引导方向一致，也将吸引更多的医疗机构选用本公司产品。

(3) 合理用药

2022 年 7 月 27 日，国家卫健委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用药安全管理提升合理用药水平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从降低用药错误风险、加强监测报告和分析、加强用药安全监管等方面提出了更加具体的工作要求，以进一步加强用药安全管理，提升合理用药水平，保障医疗质量和人民健康权益。《通知》提出要确保用药的安全性准确性，加强重点药品使用管理，医疗机构要针对老年人、儿童、孕产妇等特殊人群，强化用药安全管理，其中，遴选儿童用药时，可不受“一品两规”和药品总品种数限制。医疗机构要按照规定做好药品不良反应的监测报告，强化监测结果分析及处置，及时应对各种不良反应情况，此外，要定期组织实施处方点评，并将点评结果纳入相关科室及其工作人员绩效考核和年度考核指标，提高公立医院绩效考核中合理用药相关指标权重，做到奖惩并施。

国家逐步增强对合理用药水平的治理和提高，可以预见，通过“实施处方点评，提高用药考核绩效”，“提高公立医院绩效考核中合理用药相关指标权重”等措施，使绩效考核结果与医务人员收入水平挂钩，会不断提高诊疗流程中的准确性和规范性，促进合理用药，以上举措都足以体现国家对用药安全的重视，未来公司在研发与评估过程中，需要识别药品在临床使用中的风险，最大程度保障药品的安全使用，树立本公司药品在临床使用中的良好品牌形象，进一步提升本公司药品的用药占比。

(4) 2022 年国家医保目录调整

2022 年 6 月 29 日，国家医保局发布《2022 年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方案》（以下简称“《工作方案》”）及相关文件的公告。

《工作方案》指出，2022 年的药品目录调整将统筹参保人员需求、基金支付能力等开展工作，努力使药品目录结构更加合理优化、管理更加科学规范、支付更加管用高效、保障更加公平可及，助力解决人民群众看病就医后顾之忧。

2022 年，医保目录调整工作持续 5 个月左右。2022 年 7 月为企业申报阶段，符合条件的企业可以申报，并进行形式审查，国家医保信息平台共收到企业申报信息 537 条，涉及药品（通用名，下同）490 个。2022 年 9 月，国家医保局对申报药品进行了初步形式审查以及形式审查等环节，并对通过审查的药品和信息进行了公示，经审核，343 个药品通过形式审查。2022 年 10 月，国家发布通过形式审查的申报药品专家评审阶段性结果的公告，专家根据企业申报情况，确定“拟谈判新增”、“拟竞价新增”、“拟谈判续约”、“拟简易续约”四部分药品名单。2022 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现场谈判已于 2023 年 1 月 5 日至 1 月 8 日开展。

《工作方案》首次公开“谈判药品续约规则”和“非独家药品竞价规则”，进一步明确了不同类型品种药品的目录准入规则。同时，明确鼓励儿童药和罕见病药两个较薄弱领域药品纳入，预计医保覆盖面进一步扩大。公司高度关注国家医保目录的调整情况，合理规划和布局公司产品管线。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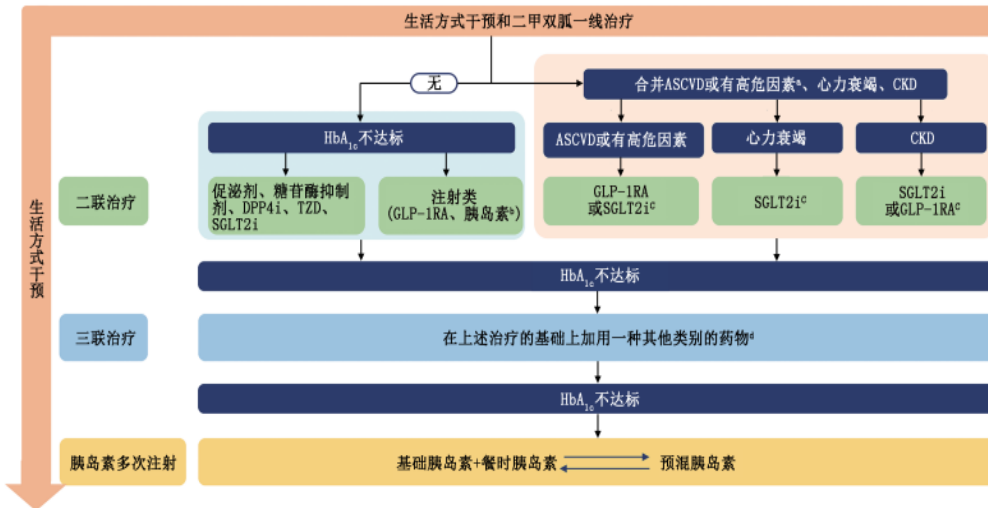
(1) 行业格局

糖尿病是一组以高血糖为特征的代谢性疾病，根据发病机制，糖尿病可分为 1 型糖尿病、2 型糖尿病、妊娠糖尿病和特殊类型糖尿病，其中，2 型糖尿病是临床上最常见的类型，占总体糖尿病人群的 90% 以上。2 型糖尿病是胰岛素抵抗（即机体对胰岛素不敏感）和胰岛 β 细胞功能缺陷（即机体胰岛素分泌不足）共同作用的结果。临床上常用的降糖药物主要有胰岛素及其类似物、磺酰脲类促泌剂、二甲双胍类、 α -葡萄糖苷酶抑制剂、噻唑烷二酮类衍生物促敏剂、苯磺酸类衍生物促泌剂、GLP-1 受体激动剂、DPP-4 酶抑制剂和中药九大类多个品种。根据不同患者的患病情况及严重程度，会使用不同的用药策略进行治疗，一般来讲，血糖水平稍高于正常，一般选择口服降糖药控制血糖；当胰岛 β 细胞功能近于衰竭时，可采用口服药物和胰岛素的联合治疗；当胰岛 β 细胞功能完全衰竭时，则只能采用胰岛素替代治疗。

胰岛素的发展经历过动物胰岛素（一代，已基本被淘汰）、人胰岛素（二代）和胰岛素类似物（三代）。随着胰岛素研发及生产技术的进步，三代胰岛素类似物在起效时间、峰值表现、作用持续时间等方面有较大优势，可更好地模拟生理胰岛素分泌，具有显著降低低血糖风险等优势。虽然胰岛素类似物比人胰岛素已有进步，但是仍不能完全模拟人体胰岛素生理分泌模式。被称为

第四代胰岛素的超长效胰岛素周制剂具有半衰期更长、给药频率低、血药浓度与药效更加平稳，血糖日间变异小，低血糖风险更小等特点，成为糖尿病药物研发企业目前新药研发的重要方向之一。本公司在研的超长效胰岛素周制剂 GZR4，预期每周只需注射一次，实现一周基础血糖的平稳控制，在提高用药依从性的同时，有望大幅降低患者的注射频率，减轻患者身心负担，从整体上改善糖尿病患者的生活质量。

2 型糖尿病患者高血糖治疗的简易路径



注释：上图来源为中国 2 型糖尿病防治指南（2020 年版）。

根据 IDF 发布的《2021 全球糖尿病地图》显示，过去的 10 年间（2011 年至 2021 年），我国糖尿病患者人数由 9,000 万增加至 1.4 亿，增幅达 56%，其中，约 7,283 万名患者尚未被确诊，比例高达 51.7%，我国糖尿病呈现出知晓率、诊断率、控制率、治疗率“四低”特征。随着医保政策的推动和医患知识的教育程度普及、医疗水平的提高，糖尿病诊出率会持续上升，用药率提高，用药市场规模将继续扩大。作为行业领先掌握产业化生产重组胰岛素技术的中国企业，本公司已上市销售的产品覆盖长效、速效、预混三个胰岛素功能细分市场，在持续提供糖尿病患者丰富治疗组合药物的同时，本公司还积极投入到相关领域的药物研发工作中，不断突破糖尿病治疗天花板。目前，已进入临床阶段的研发项目包括胰岛素复方制剂 GZR101、第四代胰岛素类似物 GZR4 和新型长效胰高血糖素样肽-1 受体激动剂类药物（GLP-1RA）GZR18。多管线的创新研发布局有利于本公司为糖尿病患者提供更多优质的治疗选择，进一步扩大在糖尿病治疗领域的影响力。

（二）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近年来，国家多措并举大力推进基层医疗服务能力，不断加强中心卫生院、县级医院和县域医疗服务共同体的建设，推动基层卫生服务水平的提高。特别是 2021 年开展的胰岛素专项带量采购工作，在快速推进第三代胰岛素（胰岛素类似物）替换第二代胰岛素（人胰岛素）进程的同时，也将进一步提升中国胰岛素市场的销量规模。而本公司作为国内领先成功研发、生产胰岛素类似物并实现产业化的中国企业，长期处于国产第三代胰岛素类似物行业领先地位，且在第三代胰岛素类似物的长效、速效、预混三个功能细分市场均有产品覆盖，能够满足市场上糖尿病患者的不同需求。

2021 年 11 月，国家组织的第六批胰岛素专项集中带量采购。这是国家组织药品集采首次拓展到生物药领域，是集采改革进程中一个重要的里程碑。在本次胰岛素集采中选结果中，公司全线六款产品高顺位中标，最终获得协议采购量 3,533.77 万支（基础量 1,664.18 万支、获得分量 1,869.59 万支），共计覆盖医疗机构数量 21,000 多家，其中，公司新准入医疗机构近万家。通过本次集采，公司紧抓政策机遇，有效打破了入院壁垒，跟多方医院成功建立合作关系，市场和医疗机构的多维度覆盖，本报告期新覆盖的医疗机构近 1.6 万家。公司凭借本次胰岛素集采的低价策略，成功带动国家首次生物药集采降价，在政府和社会层面，受到了更多的关注和认可，增强了公司作为民族企业的话语权和影响力，巩固了国产胰岛素企业的龙头地位。一方面，胰岛素大幅降价切实减轻了广大患者的用药负担，提高了胰岛素药品的可及性。三代胰岛素类似物价格大幅降低，患者选择中选产品不受价格困扰，进一步促进了患者用药的选择升级。本次大幅度降价

举措不仅降低了糖尿病患者的费用支出，也使得首次生物药集采取得重要突破，为后续其他生物药集采起到表率作用。另一方面，公司作为国产胰岛素的领军企业，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在本次集采中，公司参与投标的产品价格策略动摇了外资企业高端胰岛素在国内市场的垄断地位，为国产胰岛素替代原研品提供了重要途径，并通过构建国产胰岛素产供销一体的内循环环境，增强了我国胰岛素产业抵御外部复杂风险的能力和胰岛素产业链的韧性。公司在本次胰岛素集采中做的各项举措，不仅增强了医患对于国产生物制品的信赖，更促进了我国生物制品价格的合理形成，有助于推动中国生物药产业健康发展。

在集采常态化的政策背景下，公司加强了产品商业化布局，完善了全面的产品管线，报告期内，多个在研项目取得突破性进展。与其他同体量行业内竞争对手相比，本公司的管线极简但聚焦，坚持走自研创新道路。目前，GLP-1 受体激动剂作为新型降糖及减重药物，受到市场追捧，增长潜力巨大，各家药企争相研发降糖及减重效果更突出的产品，例如解决患者依从性的 GLP-1RA 周制剂、追逐更佳药效的多靶点 GLP-1RA 制剂等。但当前糖尿病治疗模式应从单纯追求血糖控制转变为降糖兼顾糖尿病相关并发症获益，以患者为中心，不仅达到治疗目的，更能实现高质量的治疗过程。公司在糖尿病领域深耕多年，在长期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临床经验，并自主研发出新型 GLP-1RA 周制剂 GZR18 和第四代胰岛素类似物 GZR4。2022 年 6 月，公司在国内顺利召开了 GZR18 的 Ib/IIa 期临床试验项目启动会，适应症为肥胖/超重体重管理和 2 型糖尿病，是公司自研产品重要里程碑之一；2022 年 7 月，公司在研的第四代胰岛素类似物 GZR4 临床试验在中国获得批准，适应症为糖尿病；2022 年 8 月，GZR4 新药临床试验申请（IND）获美国 FDA 批准；2022 年 9 月，公司完成 GZR4 在中国的 I 期临床试验首例受试者给药。截至目前，全球范围内尚未有胰岛素周制剂产品开发上市，标志着本公司迈上胰岛素研发领域的新台阶。此外，公司已布局高端制剂研发平台，利用技术优势，基于自研新药，自主研发出新型预混双胰岛素复方制剂 GZR101。2022 年 12 月，GZR101 注射液的 Ib 期临床研究完成首例受试者给药，标志着公司在高端制剂领域的重要突破。公司多款研发产品标志着甘李在糖尿病领域的研发能力进入新的阶段，同时满足各类型糖尿病患者的需求，未来也将继续以患者为中心，研发真正解决临床问题的好药。

截至目前，美国 FDA 已批准两款、欧盟（EC）已批准一款具有可互换性的甘精胰岛素生物类似物上市。2021 年 8 月，必奥康（Biocon）与晖致（Viatis）的甘精胰岛素生物类似药 Semglee 获得美国 FDA 批准，成为首个可互换生物仿制药。2021 年 12 月，美国 FDA 批准了第二款用于治疗糖尿病的可互换生物类似胰岛素产品 Rezvoglar（礼来）。2022 年 12 月，公司甘精胰岛素注射液 BLA 申请已经通过 351（K）途径提交给美国 FDA，同时进行了与原研甘精胰岛素可互换产品的申请。2023 年 2 月，甘精胰岛素注射液 BLA 申请及可互换产品的申请获得 FDA 受理通知。2022 年 6 月，门冬胰岛素赛诺菲®成为第一个获得欧盟（EC）批准用于治疗糖尿病的生物仿制药。截至 2022 年末，公司自主研发的甘精、赖脯以及门冬胰岛素注射液均已进入即将向欧洲 EMA 提交 BLA 申请前的最后关键节点，相关资料正按计划积极准备中。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公司主要业务

本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胰岛素类似物原料药及注射剂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本公司作为国内领先掌握产业化生产胰岛素类似物技术的高科技生物制药企业，具备完整胰岛素研发管线。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甘精胰岛素注射液（长秀霖®）、赖脯胰岛素注射液（速秀霖®）、精蛋白锌重组赖脯胰岛素混合注射液（25R）（速秀霖®25）、门冬胰岛素注射液（锐秀霖®）、门冬胰岛素 30 注射液（锐秀霖®30）、精蛋白人胰岛素混合注射液（30R）（普秀霖®30）多个胰岛素类似物和人胰岛素品种，产品覆盖长效、速效、预混三个胰岛素功能细分市场；其中公司明星产品——“长秀霖®”的面世使得我国成为世界上少数能进行胰岛素类似物产业化生产的国家之一，具有里程碑意义。同时，公司产品覆盖相关医疗器械领域，包括可重复使用的胰岛素注射笔（秀霖笔®）和一次性使用注射笔用针头（秀霖针®）等。

在未来，公司将实现在糖尿病诊断和治疗领域产品线全面覆盖，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糖尿病治疗领域的市场竞争力。公司还将积极投入到化学药、真核及原核蛋白质工程、肿瘤和心血管及代谢病等研究领域。

（二）公司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采购部按照公司采购制度要求，统一负责对外采购工作，组织制定公司的年度采购计划，根据月度需求指导完成采购任务；并对供应商进行准入、评估和维护管理，深挖优质供应商，不断优化供应商体系；同时，为保证生产安全和原辅料的稳定供应，由质量管理部对原辅料供应商进行审计及资质管理，并在原辅料入库时，由质量管理部门进行严格的质量入库检验。对于工程、设备类货物，根据公司采购管理制度及国家规定，采用议价或招标采购方式，确定最终供应商。

2. 生产模式

公司的商业生产计划、工艺管理、生产调度及组织由生产管理部统一管理。生产管理部根据供应链管理部制定的产销计划，结合原辅料采购及产品库存情况，制定生产车间的滚动生产计划，采用按订单生产(Make-to-Order)和按库存生产(Make-to-Stock)相结合的生产模式，满足多方客户的需求，同时对产品的整个生产过程进行严格的管理。在生产过程中，质量管理部对生产全过程进行质量监督，对原辅料、中间产品、待包装产品和产成品的质量进行全程检测和监控。

3. 销售模式

（1）国内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商业公司和专业化学术推广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公司国内产品销售主要采用经销模式，即通过医药商业公司向医院进行药品的销售配送，商业公司并不承担市场开发及推广职能，仅根据其配送区域内医院或药店的用药需求，向公司下发需求订单。公司根据年度《经销协议》及具体订单向合作医药商业公司销售药品，由各区域商业公司完成向医院及零售终端的药品销售及物流配送。

根据胰岛素类似物技术壁垒高的特点，国内市场主要由营销系统通过自主专业化学术推广模式对公司及产品进行推广和宣传，其中推广信息包括：产品相关信息（药品适应症、使用方法、安全性以及相关的学术理论和最新临床研究成果）、公司品牌信息等。

（2）海外销售模式

根据海外各国政策和市场特点，公司国际销售产品包括胰岛素原料药、胰岛素制剂（笔芯和预填充笔）、笔组件和其他医疗器械。销售模式分为胰岛素制剂授权分销、与进口国当地企业进行原料药制剂灌装合作以及在当地设立子公司进行自主经营。在合作销售模式下，本公司多采取与当地具有较强灌装能力、完整组装线及生物药品生产资质的企业进行合作，由公司出口原料药和笔组件，进口国合作伙伴在当地进行制剂灌装生产、预充笔组装和销售；在授权分销模式下，公司产品由公司授权的国际分销商向海外市场进行销售。

（三）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在研发驱动、成本领先、国际化和人才高地战略的指导下，研发创新成果显著，新产品陆续获批上市，助力公司不断巩固国内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在国内市场深耕多年，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和专业服务赢得了市场的广泛认可并形成国内市场先发优势。公司在深耕国内市场、不断拓宽销售渠道的同时，持续扩张海外市场，提升公司海外品牌影响力。

受我国胰岛素专项集采中选结果执行的影响，公司产品价格下降导致本报告期营业收入下降明显。公司将继续践行发展战略，借助带量采购的资源优势，推动中国市场第三代胰岛素类似物替换第二代人胰岛素的进程，进一步加快提高公司各产品下沉基层市场的渗透率，以获得更多的市场份额。同时，公司将继续坚持研发创新战略，加速推进研发项目工作，不断丰富研发管线，优化产品结构，推动公司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技术创新及研发优势

作为首家取得糖尿病第三代胰岛素类似物生产批文并已实现产业化生产的中国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秉承“质量第一 永远创新”的企业宗旨，先后研发出多款第三代胰岛素类似物产品，覆盖长效、速效、预混三个胰岛素功能细分市场。在不断突破糖尿病治疗天花板的同时，公司积极投入到肥胖、降脂等糖尿病相关适应症的药物研发工作中，为糖尿病患者带来更好的治疗选择。本公司在不断深耕糖尿病以及相关适应症的新药研发领域的同时，大力支持其他适应症的

药物研发，加快推动仿制药的研发进程，不断丰富化学药、真核及原核蛋白质工程、肿瘤和心血管及代谢病等研发管线，为公司的持续长远发展增加动力。目前，公司在北京、江苏、美国新泽西等地设有研发中心，通过整合多样的资源，开展密切的国内外交流与合作，进一步提高公司研发实力，为公司长远的持续发展增强动力。

公司持续加强对药物研究与开发团队的研发投入和能力建设，统筹立项管理和项目节点审评，优先推进战略产品的研发。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形成了一支能力全面、规模化的药物研究与开发团队，涵盖从靶点研究、临床前研究、转化医学研究、临床试验等药物开发全过程，以保障项目实现预期目标。

公司通过设置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等国家级重点高校博士后流动站联合培养博士后研究人员，提升公司在药物研究领域的学术水平。同时，建立起极具创造力的研发孵化平台，如胰岛素平台、抗体平台、小分子新药平台、PROTAC 技术平台、药理毒理平台、分析平台等，使公司在肿瘤、免疫、心血管、代谢性疾病研究领域形成一定的竞争优势。

公司研发团队从临床研究、运营、注册、药物警戒等多个维度主导和支持了多项研发项目，并在国内外将多个项目顺利推进至临床阶段。在国内，以适应症为肥胖/超重体重管理和 2 型糖尿病的公司在研药物 GZR18 为例，该项目从 2021 年 10 月获得开展临床试验批准后，本公司仅用了 8 个月的时间顺利推动该项目进入 Ib/IIa 期临床试验阶段，并计划于 2023 年第一季度分别开展适应症为 2 型糖尿病和肥胖/超重体重管理的两项 IIb 期临床试验。此外，公司在研药物 GZR101 在 2022 年 5 月取得国家药监局批准展开临床试验后，于 2022 年 7 月启动了 I 期临床试验，并于 2022 年 12 月份开展了 Ib 期临床试验。2022 年 7 月，公司收到国家药监局下发的关于公司在研药品 GZR4 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并在当月于国内开展了首项 I 期临床试验。在国外，多项研发项目同步取得了重大进展，例如自主研发的第四代胰岛素药物周制剂 GZR4 在 2022 年 8 月获得美国 FDA 的 IND 批文，正式批准 GZR4 在美国开展的 I 期临床试验，适应症为糖尿病，该试验正在积极筹备中。目前，公司自主研发的甘精、赖脯以及门冬胰岛素注射液均已进入即将向欧洲 EMA 提交 BLA 申请前的最后关键节点，相关资料正按计划积极准备中。2022 年 12 月，公司的甘精胰岛素注射液 BLA 申请已经通过 351 (K) 途径提交给美国 FDA，并进行了与原研甘精胰岛素可互换产品的申请。目前，赖脯胰岛素注射液及门冬胰岛素注射液均已分别进入向美国 FDA 提交 BLA 申请前的最后关键节点，并计划在提交 BLA 申请的同时提出可互换产品的申请。

凭借专业的研发团队和强大的自主创新研发能力，自 2011 年起，本公司连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公司的子公司甘甘医疗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于 2020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公司成立以来，持续提升创新能力并得到多个权威机构和专家的广泛认可，其中报告期内取得的多项荣誉认证有：2022 年 1 月获得“2021 常春奖年度创新医药企业”称号；2022 年 2 月获得“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荣誉认定；2022 年 3 月获得“北京市知识产权示范单位”称号；2022 年 7 月公司荣登“2021 年度中国生物医药（含血液制品、疫苗、胰岛素等）企业 Top20”排行榜；2022 年 10 月获得“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荣誉称号，是公司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能力全面发展的体现。

（二）全产品线布局优势

胰岛素的发展经历过动物胰岛素（一代，已基本被淘汰）、人胰岛素（二代）和胰岛素类似物（三代）。自上世纪 90 年代末期胰岛素类似物上市以来，其在全球范围内的销售规模迅速增长。相比于人胰岛素，胰岛素类似物可更好地模拟生理胰岛素分泌，具有显著降低低血糖风险等优势，胰岛素类似物在发达国家市场已较大程度取代了人胰岛素产品。作为行业领先掌握重组胰岛素技术的中国企业，本公司具备完整胰岛素研发管线，拥有五个胰岛素类似物品种以及一个人胰岛素品种，产品覆盖长效、速效、预混三个胰岛素功能细分市场，为全球糖尿病患者提供更全面优质的胰岛素产品选择。

截至 2022 年 12 月公司及主要同行业的已上市胰岛素产品情况

分类	通用名简称	甘李	诺和诺德	赛诺菲	礼来	联邦制药	通化东宝
长效	甘精	√		√		√	√
	地特		√				
	德谷		√				
三代速效	门冬	√	√			√	√
	赖脯	√			√		
	谷赖			√			
预混	赖脯预混	√			√		
	门冬预混	√	√			√	√
二代预混	预混人胰岛素	√	√		√	√	√

注释：上图来源为公司调研；上图二代人胰岛素仅列示占二代人胰岛素市场比例较高的预混人胰岛素。

公司主营降糖产品线全面稳健发力，除已上市、市场成熟的第二、三代胰岛素，正在积极地布局 and 推进第四代胰岛素以及更前沿的糖尿病治疗相关的药物和疗法。目前，已进入临床阶段的研发项目包括胰岛素复方制剂 GZR101、第四代胰岛素类似物 GZR4 和新型长效胰高血糖素样肽-1 受体激动剂类药物（GLP-1RA）GZR18。2022 年 7 月，公司在研创新药 GZR101 的 I 期临床试验已启动并完成首例受试者给药，这是公司在胰岛素复方制剂的一个重要突破，我们期待 GZR101 能给全球患者带来更多的用药选择。2022 年 7 月，公司收到国家药监局下发的关于公司在研药品 GZR4 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下一阶段将按国家药品注册相关规定开展糖尿病适应症临床试验；2022 年 8 月，GZR4 获得美国 FDA 的 IND 批文，正式批准 GZR4 用于在美国开展的 I 期临床试验，有望进一步丰富和拓展公司的产品管线，为全球糖尿病患者带来革新性的治疗选择。2021 年，本公司在研创新生物药 GZR18（GLP-1RA）在中国和美国获得 2 型糖尿病适应症临床试验的批准，均展现出公司在糖尿病相关领域突出的创新能力以及成长性。此外，GZR18 还具有治疗肥胖/超重体重管理的潜力。2022 年 6 月，GZR18 在中国顺利召开了 Ib/IIa 期临床试验项目启动会，适应症为 2 型糖尿病和肥胖/超重体重管理，为公司在肥胖和超重治疗领域形成商业化先发优势提供良好的开端。

除上述产品外，磷酸西格列汀片是本公司自主研发的首个口服降糖药。2022 年 6 月，磷酸西格列汀片在国内获批上市，拓展了公司降糖产品线，有利于提升公司在糖尿病用药领域的市场综合竞争力，巩固公司在国内糖尿病治疗领域的市场领先地位。

我们在丰富产品线的同时积极推进产能建设，公司在建产能扩增项目正在同步有序推进，投产后将为公司产品商业化生产提供强劲保障，助力公司在糖尿病治疗领域的全产品线布局。

（三）成本领先优势

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研发和产业化团队，有利于实验室成果快速实现产业化。公司凭借多年的研发及生产经验，打造了技术先进、工艺科学的生产工厂，并持续进行工艺优化，在保证公司

产品质量安全的同时加强产品成本控制，践行公司的成本领先战略，旨在为全球糖尿病患者提供更多可及可负担的药品。

本公司采用全过程控制的策略，将成本控制融入到公司经营各个环节中，从产品研发、材料采购、产品制造到产品销售及售后服务整个链条都得到有效的成本控制。同时，不断完善全链条精益化管控体系，增强了各链条间的黏性，有助于实现公司降本增效的目的。

在带量采购执行后，公司凭借此次带量采购的优势不断提高产品销量，进而提升产能利用率，发挥规模效应，摊薄生产成本，进一步保持并提升成本领先优势。同时公司通过扩大生产规模、加强生产管理和优化资源配置等有效措施，进一步保证药品质量，提高生产效率，多举措确保集采量的供应。同时，随着产量的增加，公司单位产品所分摊的固定成本下降，规模效应进一步凸显。本公司将凭借成本优势以及规模优势支持公司在市场以及研发方面的持续投入，以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四）国际化战略优势

公司与众多国际制药公司在市场投资、本土分销和市场开拓等多个领域携手共进，共同开拓多元化市场，助力本土发展。目前，公司海外获批产品的类别包括各类胰岛素原料药、卡式瓶注射液、预填充注射液、胰岛素笔和针头等。未来，公司将持续在全球范围内布局糖尿病治疗全系列产品，有望通过多样化合作，带给全球患者更多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

国际化战略是公司实现“布局全球市场”愿景的重要着力点。本公司自 2005 年开始推进国际化战略布局，现阶段公司国际化战略为：

1. 占领注册标准高地

本公司立足于生物制剂的研发优势，加速推进研发项目进展。2021 年 12 月，本公司在研预期每周注射一次的 GZR18（GLP-1RA）制剂获准在美国开展适应症为 2 型糖尿病的 I 期临床试验，并于 2022 年 3 月完成了首例受试者给药。目前，公司已向美国 FDA 递交了甘精胰岛素注射液作为治疗糖尿病的 BLA 申请及可互换产品的申请，并已获得美国 FDA 受理，FDA 审评进行中。此外，公司甘精胰岛素注射液已经进入即将向欧洲 EMA 提交上市许可申请前的最后关键节点；赖脯以及门冬胰岛素注射液均已分别进入即将向美国 FDA 以及欧洲 EMA 提交上市许可申请前的最后关键节点，相关资料正按计划积极准备中。截至目前，美国 FDA 仅批准两款、欧盟 EC 仅批准一款具有可互换性的甘精胰岛素生物类似物上市。

凭借新兴市场本土企业拥有的优势资源，公司持续推进药品和医疗器械在新兴市场的注册工作，新兴市场也逐渐成为公司布局全球化的重要舞台。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胰岛素产品已在 18 个国家累计取得 45 份药品注册批件，在 14 个国家形成正式商业销售。此外，公司不断提速医疗器械的注册工作，一次性使用注射笔用针头（秀霖针®）是甘李药业首个获得美国 FDA 注册批准的产品。

2. 全球市场同步开拓

（1）欧美等发达国家市场：甘李药业与山德士（Sandoz AG）于 2018 年签订商业和供货协议。协议约定，在三款生物类似药获得批准后，山德士将进行药品在美国、欧洲及其他特定区域的商业运作，由甘李药业负责药物开发（包括临床研究）及供货等事宜。公司甘精胰岛素注射液 BLA 申请及可互换产品的申请于 2023 年 2 月获得 FDA 受理是公司国际化进程的重要一步，同时也是中国胰岛素进军欧美市场过程中又一里程碑式的进步。未来，公司有望凭借在国内糖尿病药物领域多年来的研发、生产、销售经验，通过过硬的产品质量和成本优势抢滩欧美市场。

（2）新兴市场：甘李药业通过制剂生产本土化和经营本土化这两大战略，积极将优势资源导入新兴国家市场，推动国际业务的快速发展，实现国际化商业版图的扩张。一方面，公司利用各国对药品本土化生产的优惠政策，与当地大型医药企业合作，签订原料药供货协议，通过技术转移实现制剂生产本土化，进一步降低成本，提高产品竞争力。另一方面，公司拟在多地设立子公司或授权当地企业，搭建当地商业分销渠道网络，实现经营本土化，深入挖掘当地市场潜力，提升产品销量，抢占更多的全球市场份额。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171,227.05 万元，较上年减少 52.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3,951.64 万元，较上年减少 130.25%。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712,270,496.85	3,612,043,827.88	-52.60
营业成本	405,803,824.65	396,110,679.72	2.45
销售费用	1,086,546,460.67	1,002,814,851.26	8.35
管理费用	247,389,398.20	298,923,509.33	-17.24
财务费用	-94,293,723.23	-176,892,418.87	不适用
研发费用	562,469,155.04	474,588,511.29	18.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681,691.38	1,078,176,370.68	-72.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445,863.94	-498,134,539.4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870,004.85	-228,932,078.54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减少 19.00 亿元，同比减少 52.60%，变动原因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主营业务分析/2. 收入和成本分析/（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年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 0.10 亿元，同比增加 2.45%，主要系本次胰岛素集采落地后公司国内制剂销量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销售费用较上年增加 0.84 亿元，同比增长 8.35%，主要系为加大宣传广度和深度，本期扩增学术推广团队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管理费用较上年减少 0.52 亿元，同比减少 17.24%，主要系应对集采压力，精简管理岗位，人员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财务费用增加，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研发费用较上年增加 0.88 亿元，同比增长 18.52%，主要系为满足持续增长的研发创新需求，加大研发人才的储备与培育力度、增加实验研究费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7.81 亿元，同比减少 72.48%，主要系受胰岛素集采落地执行影响，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0.56 亿元，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和证券投资净流入额的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1.28 亿元，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认购资金以及分派现金股利少于去年分配的现金股利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171,227.05 万元，同比减少 52.60%，营业成本增长至 40,580.38 万元，同比增长 2.45%。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医药制造业	1,712,270,496.85	405,803,824.65	76.30	-52.60	2.45	减少 12.7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生物制品 (原料药及制剂产品)	1,484,569,454.56	357,027,635.49	75.95	-57.29	10.61	减少 14.76 个百分点
医疗器械及其他	92,526,159.88	48,776,189.16	47.28	-16.61	-33.48	增加 13.37 个百分点
特许经营权服务收入	135,174,882.41		100.00	439.15		
合计	1,712,270,496.85	405,803,824.65	76.30	-52.60	2.45	减少 12.7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销售收入	1,436,181,263.07	330,180,368.28	77.01	-57.20	13.68	减少 14.33 个百分点
国际-销售收入	140,914,351.37	75,623,456.37	46.33	-39.09	-28.43	减少 8.00 个百分点
国际-特许经营权服务收入	135,174,882.41		100.00	439.15		
合计	1,712,270,496.85	405,803,824.65	76.30	-52.60	2.45	减少 12.7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经销	1,433,784,611.96	328,245,834.89	77.11	-57.27	13.01	减少 14.23 个百分点
出口销售	140,914,351.37	75,623,456.37	46.33	-39.09	-28.43	减少 8.00 个百分点
特许经营权服务收入及其他	137,571,533.52	1,934,533.39	98.59	446.26		减少 1.41 个百分点
合计	1,712,270,496.85	405,803,824.65	76.30	-52.60	2.45	减少 12.73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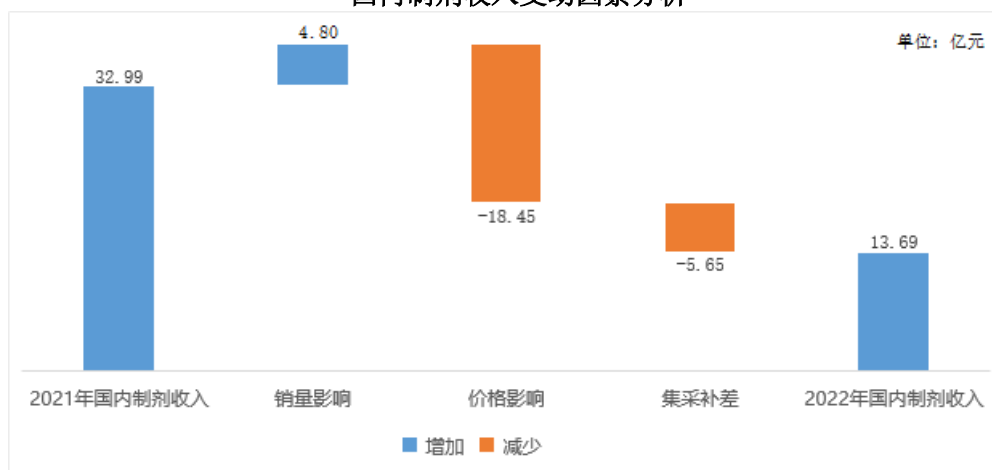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从行业分类来看：

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本报告期营业收入为 17.12 亿元，较上年减少 52.60%，具体原因如下：

(1) 本报告期，公司国内制剂产品收入为 13.69 亿元，较上年减少 19.30 亿元，其中短期内销量增长冲抵价格下降后对收入的影响为-13.65 亿元（销量影响和价格影响分别为 4.80 亿元、-18.45 亿元），集采实施前，库存产品价格补差（即集采补差）冲减本期营业收入 5.65 亿元。

国内制剂收入变动因素分析



注释：销量影响=（2022 年销售量-2021 年销售量）*2021 年平均单价；价格影响=（2022 年平均价格-2021 年平均价格）*2022 年销售量。

1) 短期内销量增长尚不能冲抵价格下降对收入的影响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国内胰岛素制剂产品的销售收入。公司在 2021 年国家组织的第六批国家药品集采（胰岛素专项）中，公司六款产品均高顺位中标。本次胰岛素集采中选结果从 2022 年 5 月开始陆续在各地落地执行，公司国内胰岛素制剂产品价格大幅下降。公司胰岛素产品在集采中标前和中标后价格如下：

产品名称	集采前市场价格 (元/支)	集采中标价格 (元/支)	价格 降幅
甘精胰岛素注射液（商品名“长秀霖®”）	143.97	48.71	66%
赖脯胰岛素注射液（商品名“速秀霖®”）	60.00	23.98	60%
精蛋白锌重组赖脯胰岛素混合注射液(25R) (商品名“速秀霖®25”)	60.00	28.88	52%
门冬胰岛素注射液（商品名“锐秀霖®”）	59.80	19.98	67%
门冬胰岛素 30 注射液 (商品名“锐秀霖®30”)	59.63	24.56	59%
精蛋白人胰岛素混合注射液(30R) (商品名“普秀霖®30”)	43.81	17.89	59%

注释：集采前市场价格为公司整理的集采中标前终端市场平均价（含税）；集采中标价格为含税价格。

受集采中选结果落地执行的影响，公司国内胰岛素制剂产品 2022 年度销量同比增长 29.77%，2022 年下半年度销量环比增长为 49.07%。其中，公司非长秀霖系列产品得到迅速放量，2022 年度销售量同比增长 114.97%，2022 年下半年度销量环比增长为 48.80%。

2022 年度，非长秀霖系列产品销量的增长对收入的正面影响大于价格下降带来的负面影响，非长秀霖系列产品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5,079.74 万元；长秀霖系列产品销量的增长尚不能冲抵价格下降对收入的影响，长秀霖系列产品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141,599.09 万元。

2) 对集采实施前客户的库存产品进行价格补差

为保障集采中标产品的良性供应，经与商业公司友好协商，决定采用价格补差的形式协助商业公司进行集采实施前库存产品价格的调整。2022 年第二季度，公司协助商业公司完成了集采实施前库存产品价格的调整。为了进一步配合商业公司与终端医疗机构维护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同意协助商业公司对终端医疗机构集采实施前的库存产品价格进行调整。2022 年第三季度，通过商业公司收集并核实终端医疗机构集采实施前库存产品价格补差信息的工作已基本结束，2022 年度计提补差金额共计 5.65 亿元（不含税），冲减了 2022 年营业收入，导致 2022 年营业收入有所下降，毛利率随之下降。

(2) 受俄乌冲突局势影响，国际地缘政治摩擦加剧，现阶段两国冲突对世界经济体系带来全方位冲击，以及新兴市场国家汇率波动较大等因素的影响，本报告期国际订单数量下降，国际销售收入下降。

报告期内，从产品分类来看：

(1) 本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生物制品(原料药及制剂产品)的销售，收入占比达到 86.70%，毛利率可达 75.95%。与上年相比，收入下降 57.29%，主要系胰岛素集采落地后，公司本期国内制剂产品营业收入大幅下降所致。本报告期，生物制品(原料药及制剂产品)营业成本较上年增长 10.61%，其中制剂产品较上年增长 14.67%，主要系本报告期制剂产品销量较上年增长 26.51%。制剂产品营业成本增幅小于其销量增幅，一方面原因系带量采购落地后，制剂产量提升，规模效应凸显，制剂产品单位成本分摊的固定费用减少；另一方面原因系公司通过技术改良和成本控制等措施降低产品单位成本。本报告期，生物制品(原料药及制剂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减少 14.76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制剂产品价格降幅大于单位成本降幅，导致制剂产品毛利率下降。

(2) 本报告期，医疗器械及其他收入较上年下降 16.61%，主要系受国际政局变动、新兴市场国家汇率波动较大等因素的影响，本报告期医疗器械出口订单数量下降，医疗器械出口收入下降。本报告期，医疗器械及其他毛利率较上年增加 13.37 个百分点，主要系毛利率较低的器械订单减少、毛利率较高的器械订单增加所致。

(3) 本报告期，公司特许经营权服务收入较上年增长 439.15%，主要系本期公司按照协议(本公司与山德士于 2018 年签订的商业和供货协议)约定的费用投入进度分摊确认的特许经营权服务收入金额为 769.88 万元；以及本公司已按照协议内容达成三款生物类似药临床研究里程碑，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收到山德士支付的 1,850.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1.27 亿元)里程碑款，在本年度全额确认收入。

从业务分地区来看：

(1) 国内产品销售收入较上年下降 57.20%，主要系集采中标产品价格下降导致的国内生物制剂产品销售收入下降所致，下降原因详见“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二) 主要财务指标”。

(2) 国际产品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39.09%，主要系受国际政局变动、新兴市场国家汇率波动较大等因素的影响，本报告期原料药和医疗器械出口订单数量下降，导致国际产品销售收入下降。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胰岛素制剂	万支	5,137.19	4,256.72	1,291.22	41.32	26.51	192.28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能力充足，以销定产。公司六款胰岛素产品全部高顺位中标，在此次胰岛素集采中获得了较好的协议采购量。自 2022 年 5 月起，胰岛素集采在全国范围内落地执行，公司第二季度及第三季度国内胰岛素制剂产品销量增速明显，环比变动分别为 74.54%、27.41%。本次集采周期为 2 年，为保障集采协议采购量的充足供应，需要对胰岛素制剂产品进行安全储备，因此期末库存产成品数量较上年大幅增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医药制造业	营业成本	405,803,824.65	100.00	396,110,679.72	100.00	2.45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生物制品 (原料药及制剂产品)	营业成本	357,027,635.49	87.98	322,780,625.94	81.49	10.61	
医疗器械及其他	营业成本	48,776,189.16	12.02	73,330,053.78	18.51	-33.48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生物制品（原料药及制剂产品）的营业成本主要系国内胰岛素制剂产品营业成本。公司多措并举践行降本增效策略，且本期制剂产量增长带来的规模效应凸显，在本期公司国内制剂销量同比增长 29.77% 的情况下，生物制品（原料药及制剂产品）的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仅增长 10.61%。

报告期内，公司医疗器械及其他营业成本减少 33.48%，主要系医疗器械销售下降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0,813.2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2.1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9,857.7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1.9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562,469,155.0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56,066,843.91
研发投入合计	718,535,998.9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1.9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1.72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74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8.44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64
硕士研究生	329
本科	236
专科及以下	119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521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96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21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8
60岁及以上	2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17,625.12	1.66	93,381.73	8.60	-81.13	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331.64	0.13	84.56	0.01	1,474.78	主要系报告期末未贴现或背书转让的银行承兑票据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648.02	0.44	951.35	0.09	388.57	主要系报告期末预缴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债权投资			20,135.86	1.86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末将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200,272.82	18.88	87,491.27	8.06	128.91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对在建项目持续投入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25.04	1.30	3,080.23	0.28	348.83	主要系对报告期内对可抵扣亏损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51.33	0.72	24,032.62	2.21	-68.16	主要系报告期末预付设备款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6,812.51	0.64	3,656.32	0.34	86.32	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441.30	0.14	12,968.85	1.19	-88.89	主要系报告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53,468.02	5.04	13,758.04	1.27	288.63	主要系报告期末应付工程设备款增加、报告期内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确认负债所致。
租赁负债	832.71	0.08	1,216.61	0.11	-31.55	主要系报告期内按照租赁合同履行了付款义务所致。
递延收益	18,763.45	1.77	14,197.71	1.31	32.16	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3,614.75	0.33	-100.00	此项系与递延所得税资产抵消后列示的金额。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61,910,468.5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58%。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行业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是否纳入国家基药目录	是否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胰岛素	治疗糖尿病	甘精胰岛素注射液	治疗用生物制品	糖尿病	是	否	是	是
胰岛素	治疗糖尿病	赖脯胰岛素注射液	治疗用生物制品	糖尿病	是	否	否	是
胰岛素	治疗糖尿病	精蛋白锌重组赖脯胰岛素混合注射液(25R)	治疗用生物制品	糖尿病	是	否	否	是
胰岛素	治疗糖尿病	门冬胰岛素注射液	治疗用生物制品	糖尿病	是	否	否	是
胰岛素	治疗糖尿病	门冬胰岛素 30 注射液	治疗用生物制品	糖尿病	是	否	否	是
胰岛素	治疗糖尿病	精蛋白人胰岛素混合注射液(30R)	治疗用生物制品	糖尿病	是	否	是	是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治疗领域或主要药（产）品等分类划分的经营数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糖尿病	171,227.05	40,580.38	76.30	-52.60	2.45	减少 12.73 个百分点	78.5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数据来源：根据通化东宝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计算的前三季度综合毛利率，综合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公司 2022 年度胰岛素制剂的毛利率 76.30%，比上年减少 12.73 个百分点，主要系集采后胰岛素产品价格下降及集采补差冲减收入而成本水平基本不变所致。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国内首家掌握产业化生产重组胰岛素类似物技术，专注于糖尿病治疗领域的龙头企业，收入来源主要为胰岛素制剂的销售收入。公司主营的六款产品在本次胰岛素专项集采中全线高顺位中标，对公司收入规模和盈利水平影响相对较大，同时也让公司更加坚定对研发创新的持续高投入。2022 年，公司加速推进多款创新药及仿制药的研发进程，尤其加大对创新药品的研发投入，不断丰富研发管线，旨在为公司更快地寻求新的收入增长点，并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积蓄力量。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重大生物药品甘精胰岛素欧美注册临床研究	甘精胰岛素注射液	生物类似药	糖尿病	是	否	已向美国 FDA 递交 BLA 申请
重大生物药品赖脯胰岛素欧美注册临床研究	赖脯胰岛素注射液	生物类似药	糖尿病	是	否	准备申报上市阶段
重大生物药品门冬胰岛素欧美注册临床研究	门冬胰岛素注射液	生物类似药	糖尿病	是	否	准备申报上市阶段

甘精胰岛素注射液 (3ml : 900U) (中国)	甘精胰岛素注射液 (3ml : 900U)	生物类似药	糖尿病	是	否	I 期临床阶段
CDK4/6 抑制剂 GLR2007 (中国)	CDK4/6 抑制剂 GLR2007	化学药品 1 类	抗肿瘤药物	是	否	I 期临床阶段
CDK4/6 抑制剂 GLR2007 (美国)	CDK4/6 抑制剂 GLR2007	化学新药	抗肿瘤药物	是	否	I 期临床阶段
GZR18 (中国)	GZR18	治疗用生物制品	2 型糖尿病、肥胖 / 超重体重管理	是	否	Ib/IIa 期临床阶段
GZR18 (美国)	GZR18	治疗用生物制品	2 型糖尿病	是	否	I 期临床阶段
GZR4 (中国)	GZR4	治疗用生物制品	糖尿病	是	否	I 期临床阶段
GZR4 (美国)	GZR4	治疗用生物制品	糖尿病	是	否	I 期临床阶段
GZR101 (中国)	GZR101	治疗用生物制品	糖尿病	是	否	I 期临床阶段

说明：上表为截至本报告期末的公司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向美国 FDA 递交了甘精胰岛素注射液作为治疗糖尿病的 BLA 申请。并于 2023 年 2 月甘精胰岛素注射液 BLA 申请及可互换产品的申请获得美国 FDA 受理，FDA 审评进行中。

(3).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磷酸西格列汀于 2022 年 6 月获得药品注册批件。

(4).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研发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结合医药行业研发流程以及公司自身研发的特点，本公司在研发项目关键时间节点或关键阶段（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布的《药品注册管理办法》或其他国际拟申报国家规定的审评期限、或者批准的“临床试验批件”、或者法规市场国际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之后可开展相关临床研究）之后的支出，方可作为资本化的研发支出；其余研发支出，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正在研发的项目按照上述资本化条件进行评估。对于不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项目，将其账面价值予以转销，计入当期损益。

(6). 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通化东宝	38,017.00	11.63	6.11	56.11
生物股份	26,723.37	15.04	4.81	37.90
安科生物	21,121.46	9.74	7.27	24.82
长春高新	109,217.51	10.16	6.34	19.01
华兰生物	25,658.03	5.78	2.83	1.15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44,147.47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41.96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7.50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21.72

说明：以上同行业数据为 2021 年度财务报告数据。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累计投入 71,853.6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0.80%，主要系公司进入临床阶段项目增多，研发投入进一步增加。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比重从去年同期的 15.21% 升至本期 41.96%，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受集采影响大幅下降及研发投入增加所致。其中，费用化研发投入 56,246.9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8.52%；资本化研发投入 15,606.68 万元，占研发总投入的 21.72%。随着国家各项医改政策的不断推行，企业研发创新尤为重要，需要企业持续不断的加大研发投入，增强企业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同时，公司将集中优势资源投入到核心项目，优化研发投入占比。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重大生物药品甘精胰岛素欧美注册临床研究	10,558.40	3,326.58	7,231.82	6.17	-2.31	已向美国 FDA 递交 BLA 申请
重大生物药品门冬胰岛素欧美注册临床研究	5,909.43	1,496.66	4,412.77	3.45	不适用	准备申报上市阶段
GZR18 (中国&美国)	5,731.72	5,731.72		3.35	36.26	中国：Ib/IIa 期临床阶段 美国：I 期临床阶段
重大生物药品赖脯胰岛素欧美注册临床研究	5,677.09	1,715.00	3,962.09	3.32	87.10	准备申报上市阶段
CDK4/6 抑制剂 GLR2007 (中国&美国)	2,296.57	2,296.57		1.34	-42.82	I 期临床阶段
GZR4 (中国&美国)	1,845.28	1,845.28		1.08	-45.78	中国：I 期临床阶段 美国：I 期临床阶段
GZR101 (中国)	1,206.68	1,206.68		0.70	28.51	I 期临床阶段

说明：上表为截至本报告期末的公司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向美国 FDA 递交了甘精胰岛素注射液作为治疗糖尿病的 BLA 申请。并于 2023 年 2 月甘精胰岛素注射液 BLA 申请及可互换产品的申请获得美国 FDA 受理，FDA 审评进行中。

3. 公司药（产）品销售情况

(1). 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市场推广及咨询费、职工薪酬、差旅费等相关费用，公司销售费用的构成与公司的营销模式相适应。根据胰岛素类似物技术含量高的特点，公司采用了以自身专业化学术推广团队为主的营销模式。专业化学术推广由公司营销部门负责，通过学术推广向市场介绍公司药品的药理药性、适应症、使用方法、安全性以及相关的学术理论和最新临床研究成果。

(2).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市场推广及咨询费	694,596,515.57	63.93
职工薪酬	295,404,967.86	27.19
差旅费	65,540,564.80	6.03
其他	31,004,412.44	2.85
合计	1,086,546,460.67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通化东宝	1,022,504,918.32	31.29
生物股份	367,158,626.10	20.67
安科生物	812,435,498.77	37.46
长春高新	3,064,033,768.49	28.51
华兰生物	775,189,993.58	17.47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1,086,546,460.67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63.46

说明：以上同行业数据为 2021 年度财务报告数据。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8.35%，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扩增学术推广团队，其薪酬及差旅费随之增加。胰岛素集采不同于化药集采，未对销售省区在中标厂商中进行明确分配；同时集采协议量占市场总需求量的比例低于化药集采，即有更高比例的自由市场仍需由各家企业进行竞争获得；公司需要扩增专业学术代表覆盖新进的协议采购医院和自由市场，加大学术推广活动的投入，提高公司产品销量份额，以应对价格下降对公司 2022 年及以后年度利润的影响。

公司在胰岛素专项集采中获得了较为可观的协议量以及更多医疗机构的覆盖。为加快推进集采政策落地，尽快让公司产品惠及更多患者，公司需要进一步快速扩增学术推广团队，加大宣传产品的药性知识的普及工作，让更多的医疗机构、医生和患者了解并选用公司产品。

此外，在本次胰岛素集采协议量之外依然存在可自由竞争的市场，自由市场需求量约占中国胰岛素市场总量的一半以上（根据集采公示信息及公司调研）。为在自由市场竞争中可以更好地保持和获得更高的市场份额，公司充分利用产品推广优势，加大学术推广力度，为更多的医疗机构和患者提供更加优质全面的学术服务，同时积极协助各地医院机构强化患者对糖尿病防治知识的了解，加强公司产品售后服务，进一步巩固品牌影响力，树立产品形象。

胰岛素集采政策的执行加速了中国第三代胰岛素类似物替换二代人胰岛素的进程，公司希望借助集采东风，辅以专业的学术推广工作，让中国更多医生和患者加深对胰岛素药品迭代的了解，选用更优质的三代胰岛素产品。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从去年同期的 27.76%升至本期 63.46%，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费用增加和营业收入大幅下降所致。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的重大非股权投资具体情况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22 在建工程”，以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非股权投资项目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24,183,495.26	1,635,949,901.34
应收款项融资	845,608.13	13,316,425.5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1,655,029,103.39	1,679,266,326.9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股票	代码 1	证券 1	246,529,849.24	自有资金	229,436,500.00	24,598,660.00				22,100,000.00	254,035,16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代码 2	证券 2	177,280,121.82	自有资金	128,958,010.00	-956,491.00				11,289,000.00	128,001,519.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代码 3	证券 3	121,385,727.65	自有资金	89,244,257.52	-1,688,407.54		31,314,200.00		6,730,577.03	118,870,049.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代码 4	证券 4	127,786,555.06	自有资金	92,860,497.26	-17,289,367.50		26,349,176.00		5,764,272.77	101,920,305.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代码 5	证券 5	216,889,377.34	自有资金	163,512,290.00	-108,225,209.95		45,902,995.69		-71,750.53	101,190,075.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	其他证券	255,816,368.01	自有资金	209,189,110.00	1,458,696.21		29,720,559.00	150,064,063.38	29,305,398.39	99,299,272.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	1,145,687,999.12	/	913,200,664.78	-102,102,119.78		133,286,930.69	150,064,063.38	75,117,497.66	803,316,383.08	/

说明：最初投资成本=期初存续股份的最初投资成本+本期购买股份的最初投资成本，最初投资成本是指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以“为人类提供更高质量的药品和服务”为使命，专注人类健康事业；秉持“质量第一 永远创新”的企业宗旨，努力发掘病人和临床医生最迫切的需求；以“科学 极致”为企业文化核心，在学术上和临床实践上不断创新，以“布局全球市场，成为世界顶尖的医药企业”为愿景，为全世界范围的患者提供优质的诊治产品和医疗服务。

基于此，公司紧紧围绕着研发驱动、成本领先、国际化、人才高地四大战略推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研发驱动战略：公司始终秉持“质量第一 永远创新”的企业宗旨，高度重视自主研发创新。坚持以内生性自主创新为核心，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实现在糖尿病诊断和治疗领域产品线全覆盖，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糖尿病治疗领域的市场竞争力。公司还将积极投入到化学药、真核及原核蛋白质工程、肿瘤和心血管及代谢病等研究领域，为公司业绩增长不断提供动能，竭力打造世界一流的医药公司。

成本领先战略：成本领先战略是公司保持业绩长期持续增长关键，从产品研发到产品上市，从产品生产到产品销售，整个链条始终考虑成本领先战略，建立科学的成本效益考核机制，确保公司成本优势。

国际化战略：当前国际市场机遇显著，公司在行业内国际化步伐持续加速，通过不断开发国际市场推动公司的规模效益，巩固成本领先的优势地位。公司以国际化战略为指导，制定长远的研发、制造、商业化的全球布局，推动企业成为一流跨国药企。

人才战略：人才是公司实现所有战略目标的基础，引进、培养、积累人才是公司长期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始终坚持以“自我价值与公司愿景同步推进”为合作基石，以“科学 极致”为企业文化核心，倡导充满韧性、以结果为导向的人才价值观。多年来，公司广纳英才并打造多维度人才培养体系，不断激发员工潜能和创新力，致力于培养具备国际化战略思维的复合型人才及团队。公司将继续实施以人为本的人力资源战略，使各类人才在甘李药业都能尽显才华，使他们学有所用，长有所展。为实现此目标，公司将不断完善内部激励机制、考核机制、岗位轮换机制，最大限度的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力。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将始终如一坚持企业发展愿景，贯彻发展战略，围绕“市场先行、研发驱动、管理增效”核心经营理念实现新一年的经营目标。

市场先行：带量采购持续推进，2023 年公司将着力提升产品市场份额，加快海外区域拓展进度，实现国内国际市场双向驱动。过去一年，公司借带量采购之势，在新品销售增长方面取得前所未有的成绩，门冬系列产品迅速放量，市场反馈符合预期。2023 年将是带量采购完整的一年，公司将深入基层市场，做好学术推广，让更多患者用更低价格用上更佳疗效的三代胰岛素产品，加速中国市场胰岛素产品的升级迭代。海外市场方面，不利因素日趋减弱，向上趋势愈发明显，公司将逐步恢复海外业务。全力推进产品申报注册及 GMP 认证，特别是欧美发达国家市场的上市进程和质量体系认证；加快营销推广业务拓展，挖掘潜力客户，继续加强各区域关键大客户的属地化管理和销售促进。

研发驱动：深耕糖尿病细分领域，统筹高质量研发布局，新药研发及管线推进依然是 2023 年公司发展的重点。对于现阶段已经进入临床研究的几款重磅产品，公司将凭借多年来积累的开发经验，借助团队人才的力量，进一步扩充产品品类，优化产品疗效。第四代胰岛素和 GLP-1 产品市场前景广阔，有效且高效推动其临床进展是公司取得竞争力的关键。在新领域、新方向、新管线的布局上，公司将陆续推动多个产品的临床申报，并有条不紊地开展临床及商业许可合作业务，相信在 2023 年公司在研项目将会获得更好的巩固和发展。

管理增效：提高管理效率、合理资源调配，是公司一贯坚持的战略之一。为实现这一战略，2023 年公司制定了全新的可操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精益化生产、供应链管理系统升级、电子记录系统上线、费用合理化审计，以期让公司费用投入更加合理化、透明化，遏制腐败、浪费行为出现的一切可能性。同时，公司将在 2023 年继续宣扬科学、极致、务实、节约的公司文化，发挥员工主人翁精神，群策群力，共同为公司新一年的目标奋斗。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政策风险

医药产业是我国重点发展的行业之一，同时也是受到国家强监管的行业。随着国家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和社会医疗保障体制的逐步完善，我国相继发布了多个医药行业重磅政策，例如：仿制药一致性评价、药品和医用耗材的集中带量采购、医保药品目录动态调整等政策。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为民降费的号召，在集采中全线六款产品高顺位中标，公司最终获得首年协议采购量 3,533.77 万支（首次报量 1,664.18 万支、获得分量 1,869.59 万支）。截至目前，国家组织的胰岛素专项带量采购已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陆续落地执行。鉴于胰岛素产品的使用存在一定的依从性，也受医生和患者的用药习惯的影响。如果在集采后，医生和患者不能很好地了解公司的产品，或者不愿改变原有的用药习惯，有可能造成医疗机构不能如期完成协议采购量，造成公司销量增长不达预期。

应对措施：密切关注医药行业的政策发展趋势，及时调整企业经营策略，积极应对行业政策变化。具体措施如下：（1）除自主研发新药外，积极寻找外部优质标的进行引进，扩充产品线。

（2）对成本和质量进行精细化管理，通过降本增效应对胰岛素专项集采带来的产品价格下行趋势。

（3）加速对胰岛素带量采购中新准入的医疗机构的覆盖，加强对国家胰岛素集采执行的相关政策要求的宣讲，积极促进医疗机构及医生对公司产品知识的了解，协助医疗机构如期完成集采的协议采购量。（4）加快产品通过欧美国家认证，开拓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2. 集采中选产品供应风险

按照《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文件（胰岛素专项）》要求，如产品中选企业不履行供货承诺，影响到临床使用或中选产品发生严重质量问题等情况，相关企业将被列入“违规名单”，可能会取消该企业的申报资格或取消该企业的中选资格，同时视情节轻重取消企业或所涉胰岛素产品在列入“违规名单”之日起 2 年内参与各地药品集中采购活动的资格。

公司在胰岛素带量采购中，获得较高的协议采购量，如果公司受国际政局变动、汇率波动较大等影响，产品的原料耗材供应出现问题、产能安排不足或供应的产品出现重大质量问题，都可

能造成集采中选产品的供应风险。如公司出现上述问题，将可能面临进入违规名单的风险，导致公司损失相关的市场份额，经营业绩产生大幅波动。

应对措施：（1）公司进一步推进原料耗材的国产化进程，以应对国际供应的不稳定。（2）公司不断强化推进产能升级及供应保障工作，合理进行存货储备。（3）开展精益生产活动，提升供应链韧性，以集采中标产品供应为第一要务，确保高效生产、质量第一、供应稳定。（4）同时加速推进产能增量项目建设，提升公司产能规模。

3. 收入结构单一、技术迭代风险

公司依靠自有核心技术和研发力量，专注于糖尿病治疗领域，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胰岛素制剂及胰岛素干粉的销售收入。专注于糖尿病治疗领域使得公司具有显著的产品技术优势，但也使得公司面临收入结构单一的风险。

若在基础研究和应用转化领域出现颠覆性创新技术，有可能促使安全性、有效性更高的创新药研发上市，将对现有上市产品造成潜在冲击，使胰岛素制剂的需求大幅减少，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为不利的影 响。此外，糖尿病海外市场规模不容小觑，而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国内销售收入，国际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小，不利于企业做大做强。

应对措施：（1）公司加强研发创新能力，在研究糖尿病的形成机理和药物作用机理、探索全新靶点、在药物设计、临床试验等多方面持续发力，促进新型降糖药物的快速转化落地。（2）公司积极拓展海外业务，加强与海外客户的合作，提高国际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3）公司加强与高校、研究所的产学研合作，布局肿瘤、自身免疫疾病等多个领域的治疗药物，丰富公司产品管线，优化公司的收入结构，保障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4. 创新药研发面临不确定性的风险

新药研发具有研发周期长、研发投入高、成功几率低等特点。从创新药物的前期研发、临床试验到投产上市，每一环节都有可能面临失败风险。此外，考虑到新药研发周期过长，未来产品上市可能面临市场竞争的不确定性，若公司开发的新药不能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或者新药上市后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将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成长性和盈利能力的持续性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1）公司一方面结合当前的国内临床需求，在国际新药产品的基础上，开发药效和安全性相似的 Me Too 新药或更好的 Me Better 新药；一方面利用公司的研发平台优势，逐步尝试一类新药的研发。（2）建立科学的决策体系。公司充分发挥在新药研发的经验，及时掌握科技前沿技术，保证项目决策过程的科学化，以便做出正确的决策。（3）公司对研发项目前期（例如赛道选择、研发周期、费用等投入和经济效益产出评估、行业政策趋势对新药收益的影响、新药使用技术的迭代情况等）和关键节点进行技术评估和 risk 管控，在研发项目进行过程中及时跟踪，把握研发过程中的重大节点，降低研发风险。（4）公司积极寻找契合未来发展战略的优质资源，与具有互补性的、具有一定盈利能力的、具有前沿技术优势的生物药研发创新企业进行合作，进而增强企业研发能力，扩充产品管线，持续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5）公司评估研发各环节的投入产出比，将低附加值的研发环节进行外包，并做相应的组织架构调整，以加快新药上市进程。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各司其职、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一直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享有平等的地位，为所有投资者提供平等的行使权利的机会。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分开”，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控股股东不存在利用其特殊地位谋取额外利益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况。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规范运行。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独立董事，董事会的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能够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公司董事会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董事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力并承担了相应的义务，决议合法有效。董事会履行职责情况良好，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决策程序和公司管理发挥了应有的作用。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下设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各委员会的议事规则，严格按规定运作，强化了董事会的决策职能。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运行规范。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公司监事会由2名股东监事和1名职工监事组成，其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均符合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公司监事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力并承担了相应的义务，决议合法有效。公司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和有效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应有的监督作用。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负责接待投资者来访及咨询；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6、关于利益相关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等其它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7、关于内控规范：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所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贯穿于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并有效实施，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需要。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19 日	www.sse.com.cn	2022 年 5 月 20 日	《关于〈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决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决定其报酬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1 月 15 日	www.sse.com.cn	2022 年 11 月 16 日	《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甘忠如签署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设立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的议案》《关于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甘忠如	董事长	男	74	2012.05.29	2025.05.19	177,135,207	177,135,207			45.72	否
都凯	总经理	男	45	2020.07.20	2025.05.19		120,000	120,000	限制性股票授予	104.88	否
	董事			2019.04.26	2025.05.19						
宋维强	副总经理	男	40	2016.01.11	2025.05.19		120,000	120,000	限制性股票授予	95.89	否
	董事			2015.09.15	2025.05.19						
焦娇	董事	女	34	2021.03.18	2025.05.19		120,000	120,000	限制性股票授予	90.92	否
尹磊	董事	男	43	2021.03.18	2025.05.19		120,000	120,000	限制性股票授予	94.26	否
陈伟	董事	男	42	2021.09.01	2025.05.19		120,000	120,000	限制性股票授予	84.97	否
何艳青	独立董事	女	37	2019.04.26	2025.05.19					6.74	否
孙彦	独立董事(离任)	男	61	2015.09.15	2022.05.18					2.32	否
郑国钧	独立董事	男	54	2019.04.26	2025.05.19					6.74	否
昌增益	独立董事	男	57	2022.05.19	2025.05.19					4.45	否
王毅	监事	男	32	2021.03.18	2025.05.19					48.14	否
张涛	监事会主席	男	44	2021.09.01	2025.05.19					44.31	否
王嘉鑫	职工代表监事	女	29	2019.04.26	2025.05.19					14.42	否
孙程	副总经理	男	43	2020.07.20	2025.05.19		120,000	120,000	限制性股票授予	69.47	否
	财务负责人										
王斌	副总经理(离任)	男	47	2020.07.20	2022.04.25					6.78	否
苑字飞	副总经理	女	33	2020.07.20	2025.05.19		120,000	120,000	限制性股票授予	75.71	否

邢程	副总经理	女	31	2020.07.20	2025.05.19		120,000	120,000	限制性股票授予	76.13	否
邹蓉	董事会秘书	女	39	2017.12.29	2025.05.19		120,000	120,000	限制性股票授予	69.03	否
合计	/	/	/	/	/	177,135,207	178,215,207	1,080,000	/	940.88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甘忠如	1948 年出生，博士，毕业于美国密歇根州立大学。1974 年至 1983 年任职于北京大学；1983 年至 1987 年，于美国密歇根州立大学攻读博士研究生学位；1987 年至 1995 年任职于美国默克制药公司；1995 年自美国默克制药公司离职后至 2012 年任通化安泰克董事长兼总经理；1998 年至 2020 年，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0 年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甘忠如先生同时担任旭特宏达执行董事，北京源荷根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泰州市熙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恩多杰尼科斯董事长
都凯	1977 年出生，硕士，毕业于英国拉夫堡大学。2000 年至 2002 年，任职于大连天源工业有限公司，担任客户主任；2005 年至 2006 年，任职于北京吉百利有限公司，担任客户主任；2007 年至 2008 年任职于德国 LDD 进出口有限公司，担任分公司总经理；2008 年至 2016 年，担任公司国际部总监；2010 年至 2015 年，担任公司监事；2016 年至 2020 年，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20 年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2019 年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都凯先生同时担任甘李美国董事长、甘李上海执行董事、G&L HOLDINGS NEW JERSEY INC 和 G&L MANUFACTURING NEW JERSEY INC 董事长及 CEO、Gan&Lee Holdings Limited 和 Gan&Lee Pharmaceuticals Europe GmbH 执行董事、恩多杰尼科斯董事、甘李江苏监事。
宋维强	1982 年出生，MBA，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2005 年至 2010 年，担任公司商务经理、全国商务经理；2011 年至 2012 年，担任公司商务负责人；2013 年至 2016 年，担任公司商务部总经理；2016 年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宋维强先生同时担任甘李江苏、甘李山东、北京甘甘的董事长。
焦娇	1988 年 3 月出生，博士，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与北京生命科学研究所。2013 年至 2016 年，美国密歇根大学医学院博士后，2016 年 8 月至今，担任甘李药业焦娇实验室负责人，在甘李任职期间，获得北京市海外引进高层次人才海聚工程青年项目专家，北京市科技新星等奖项；2021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尹磊	1979 年 3 月出生，博士，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2013 年 7 月至今，担任甘李药业尹磊实验室负责人，在甘李任职期间获得北京市通州区科技领军人才等奖项；2021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陈伟	1980 年出生，博士，毕业于北京市毒物药物研究所，本科毕业于哈尔滨医科大学。2009 年至 2019 年任职于北京市毒物药物研究所，历任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硕士研究生导师；2014 年至 2016 年，美国密歇根大学医学院博士后；2019 年加入甘李药业，担任药理毒理部和代谢性疾病新药研发实验室执行总监；2021 年 7 月至今担任临床医学部研发副总经理；2021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何艳青	1985 年出生，大学本科，中国注册会计师，毕业于河北经贸大学。2008 年至今，任职于北京金华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审计助理、项目经理职务；2019 年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郑国钧	1968 年出生，博士，毕业于中国医学科学院。1998 年至 2000 年在中国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2000 年至 2001 年在法国科学研究中心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2002 年至今，任北京化工大学教授；2019 年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昌增益	1965 年出生，博士，毕业于美国贝勒医学院。1996 年至 2003 年在清华大学生物系任教；2003 年调北京大学生命科学学院工作，现任北京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大学跨院系蛋白质科学中心主任。
王毅	1990 年出生，硕士，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2016 年 12 月加入甘李药业，2016 年至 2017 年，担任工程部职员，2017 年-2018 年担任精制部职员，2018-2019 年，担任精制部经理，2019 年-2021 年，担任生产技术部高级经理，2021 年至今担任生产技术部副总监；2021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张涛	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毕业于河北经贸大学。2002 年至 2003 年任职于中视金桥国际广告有限公司担任策划专员；2003 年至 2004 年任职于红牛维他命饮料(中国)有限公司担任品牌主管；2005 年至今就职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任销售部营销总经理、绩效提升部总监职务；2021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嘉鑫	1993 年出生，大专学历，毕业于黑龙江民族职业学院。2015 年加入公司，担任档案管理员一职；2019 年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孙程	1979 年出生，澳洲注册会计师，硕士研究生，毕业于清华大学。2003 年至 2010 年，任职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经理；2010 年至 2018 年，任职于亚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HK2686)，担任财务总监；2018 年至 2020 年任职于北京阳光海天停车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中心总经理。2020 年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孙程先生同时担任甘李山东、北京甘甘董事，甘李上海、甘李控股（香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
苑宇飞	1989 年出生，博士，毕业于清华大学化学系。2017 年 7 月博士毕业后，以管培生身份加入甘李药业；2017 年 10 月担任公司药物分析部代理总监；2018 年 6 月至 2020 年 7 月，担任公司分析平台总监；2020 年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苑宇飞女士同时担任甘李山东董事。
邢程	1991 年出生，硕士，毕业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2016 年，以管培生身份加入公司；2017 年至 2018 年，担任薪酬绩效与组织发展高级经理；2018 年至 2020 年，担任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2020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邢程女士同时担任甘李江苏、甘李山东、北京甘甘董事。
邹蓉	1983 年出生，硕士，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2005 年至 2007 年，任职于北京奥蓝泰生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2007 年至 2017 年，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7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邹蓉女士同时担任甘李上海监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5 月 19 日，2021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甘忠如先生、都凯先生、宋维强先生、尹磊先生、焦娇女士、陈伟先生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昌增益先生、何艳青女士、郑国钧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张涛先生担任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和董事会任期届满。详见公告：2022-021。

2022 年 5 月 27 日，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选举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除总经理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选举甘忠如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同意聘任都凯先生担任公

司总经理，同意聘任宋维强先生、邢程女士、苑宇飞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孙程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邹蓉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一致。详见公告：2022-023。

2022 年 5 月 27 日，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张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一致。详见公告：2022-024。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甘忠如	北京旭特宏达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1年3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甘忠如	源荷根泽	董事长、总经理	2012年08月	至今
	恩多杰尼克斯	董事长	2015年09月	至今
	鼎业浩达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1年04月	2022年12月
	煦浩科技	执行董事	2021年10月	至今
都凯	甘李江苏	监事	2015年09月	至今
	甘李美国	董事长	2014年12月	至今
	恩多杰尼克斯	董事	2015年09月	至今
	甘李新泽西控股	董事、总经理	2020年01月	至今
	甘李新泽西生产	董事、总经理	2020年01月	至今
	甘李欧洲	执行董事	2021年04月	至今
	甘李上海	执行董事	2020年11月	至今
	甘李控股（香港）	执行董事	2021年03月	至今
宋维强	甘李山东	董事长	2019年10月	至今
	甘李江苏	董事长	2015年09月	至今
	北京甘甘	董事长	2020年09月	至今
何艳青	北京金华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2008年	至今
郑国钧	北京化工大学	教授	2002年	至今
	北京世柏通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年	至今
孙程	甘李上海	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020年11月	至今
	北京甘甘	董事	2020年09月	至今
	甘李山东	董事	2020年08月	至今
	甘李控股（香港）	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021年03月	至今
苑宇飞	甘李山东	董事	2020年08月	至今
邢程	甘李山东	董事	2020年08月	至今
	甘李江苏	董事	2019年11月	至今
	北京甘甘	董事	2020年09月	至今
邹蓉	甘李上海	监事	2020年11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向董事会建议支付予公司董事的薪酬及其他福利，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决定，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落实。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考评机制，通过多维度的指标体系来进行考核奖惩。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所披露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领取薪酬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940.88 万元人民币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孙彦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昌增益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何艳青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郑国钧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陈伟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尹磊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焦娇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宋维强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都凯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甘忠如	董事长	选举	董事会换届
张涛	监事会主席	选举	监事会换届
王毅	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王嘉鑫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王斌	副总经理	离任	任期结束后卸任
都凯	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宋维强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邢程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苑宇飞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孙程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聘任	董事会聘任
邹蓉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董事会聘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6 日	《关于〈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总经理 202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决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决定其报酬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27 日	《关于公司选举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除总经理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8 日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4 日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10 日	《关于延长证券投资管理期限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4 日	《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甘忠如签署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设立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的议案》《关于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6 日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28 日	《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甘忠如	否	8	8	0	0	0	否	2
都凯	否	8	8	0	0	0	否	2
宋维强	否	8	8	0	0	0	否	2
焦娇	否	8	8	0	0	0	否	2
尹磊	否	8	8	0	0	0	否	2
陈伟	否	8	8	0	0	0	否	2
何艳青	是	8	8	4	0	0	否	2
郑国钧	是	8	8	2	0	0	否	2
昌增益	是	7	7	2	0	0	否	1
孙彦	是	1	1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何艳青、宋维强、郑国钧
提名委员会	昌增益、郑国钧、都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郑国钧、甘忠如、昌增益
战略委员会	甘忠如、都凯、昌增益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04-26	审议《关于〈2021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决定其报酬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出席会议
2022-08-24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出席会议
2022-10-24	审议《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甘忠如签署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设立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的议案》《关于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出席会议
2022-10-26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出席会议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04-26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出席会议
2022-05-27	审议《关于提名拟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出席会议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04-26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出席会议

2022-10-24	审议《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议案〉》《关于核查公司 2022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出席会议
2022-11-28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出席会议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62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3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05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研发类	748
生产类	729
销售类	2,067
行政类	513
合计	4,05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71
硕士	482
本科	1,263
大专及以下	2,241
合计	4,05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岗位价值评估为基础，结合行业薪酬调研数据，通过公司不同业务单元的岗位职责、工作特点、岗位价值等维度综合评估岗位差异性，并据此优化完善现有薪酬等级；结合公司的业务方向、员工的岗位特点、实践经验、工作业绩，企业经营效益等维度，确定企业员工具体薪酬标准；结合年度内员工业绩表现、职业晋升情况、市场薪资水平对员工薪酬予以调整。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紧密围绕公司当前的核心业务和战略方向，建立符合公司特色的培训体系。

着眼于公司业务发展和人才能力提升的实际需求，全面优化甘李数字化学习平台，进一步完善本公司人才智库。开展“内训师项目”，通过知识管理，驱动组织智慧沉淀。

通过设置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科学院大学等国家级重点高校博士后流动站共同培养博士后研究人员，提升博士后在药物研究领域的学术水平。与高校合作开展联合培养项目，持续不断地定向输送符合业务要求的优秀人才。

通过打造“新员工融入计划”、“菁英人才项目”、“未来领袖计划”、“继任者计划”、“技能训练营”、“全球领导力项目”、“梯队人才建设”等人才培养项目，为员工提供系统、全面的学习知识地图，帮助员工提升技能。

同时，通过行业峰会、圆桌会议、国际化交流访问、商学院学习等方式，提供专业知识、行业发展、战略思维、领导力、创新发展等课程，助力人才开拓视野、交流经验、认知升级、能力提升，塑造员工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软实力，助力公司全球化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54,209.50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5,570,859.21 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以总股本 561,5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现金红利已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发放。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管理层拟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除此之外，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有关分红原则及政策，分红标准及比例清晰明确，相关的决策程序和监督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表意见，中小投资者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切实维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	详见 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62）
《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公示情况的核查意见》	详见 2022 年 11 月 0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69）
《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详见 2022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71）
《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公告》	详见 2022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
《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详见 2022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76）
《监事会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详见 2022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
《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详见 2022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都凯	董事、总经理		120,000	17.35		120,000	120,000	32.58
宋维强	董事、副总经理		120,000	17.35		120,000	120,000	32.58
尹磊	董事		120,000	17.35		120,000	120,000	32.58
焦娇	董事		120,000	17.35		120,000	120,000	32.58
陈伟	董事		120,000	17.35		120,000	120,000	32.58
孙程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120,000	17.35		120,000	120,000	32.58
邢程	副总经理		120,000	17.35		120,000	120,000	32.58
苑宇飞	副总经理		120,000	17.35		120,000	120,000	32.58
邹蓉	董事会秘书		120,000	17.35		120,000	120,000	32.58
合计	/		1,080,000	/		1,080,000	1,080,00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制定，并依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对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工作进行业绩目标和管理目标的考核。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立审计合规部作为内部审计部门，实施内部审计工作。

详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聘请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2023 年 3 月 29 日，董事会审议了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意见一致。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20〕69 号）的精神要求，对公司治理问题进行自查，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企业内部控制，健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作、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同时，公司根据最新法规，开始启动内部控制制度等的梳理与修订工作，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不断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此外，为进一步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公司还积极给下属子公司就相关信息披露规则进行培训，尤其是违规案例的讲解，加深了上市公司对子公司重大事项及风险的管控，使子公司主要负责人员有意识并贯彻落实信息披露制度，践行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923.74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贯彻落实绿色发展理念，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强化综合治理措施，落实目标责任，推进清洁生产，扩大绿色植被，努力打造绿色药企，提升企业可持续发展竞争力。报告期内，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a.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氨氮、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

b. 排放方式：

废水经北京总部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至接管标准后，进入潮县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废气经废气污染防治设施处理后，经 10 米及以上高度排气筒排放（除食堂废气排放口高度为 10 米外，其他均 15 米及以上）。

c.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全厂设废水排放口 1 个，位于北京总部厂区西厂界；生活污水排放口 1 个，位于北京总部厂区南厂界；雨水排放口 4 个，位于北京总部厂区内。

全厂设废气排放口 13 个，位于北京总部厂区内。

d.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

化学需氧量平均排放浓度 28.8333mg/L，2022 全年排放总量 21.31 吨；氨氮平均排放浓度 3.0548mg/L，2022 全年排放总量 2.26 吨；氮氧化物平均排放浓度 26.0732mg/m³，2022 全年排放总量 4.07 吨；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平均排放浓度 0.748mg/m³，2022 全年排放总量 0.0073 吨。

e.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废水污染物排放主要执行《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化学需氧量≤500mg/L、氨氮≤45mg/L。

锅炉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39-2015），氮氧化物≤80mg/m³（2017 年 3 月 31 日前的新建锅炉），氮氧化物≤30mg/m³（2017 年 4 月 1 日起的新建锅炉）；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总挥发性有机物进行表征，作为污染控制项目。其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非甲烷总烃≤20mg/m³；总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总挥发性有机物≤100mg/m³。

f. 核定的排放总量：

化学需氧量 5,940 吨/年、氨氮 534.6 吨/年、氮氧化物 4.941505 吨/年、挥发性有机物 0.027 吨/年。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污水处理站位于北京总部厂区西侧，分为清/重污处理系统，①设备冷却水、水机浓水等清污单独收集调节 pH 检测合格后进行排放，设计处理能力 1,800m³/d，处理工艺为：收集系统-pH 调节-终端排放；②发酵废水、溶剂废水等各类重污单独收集，先经过不同的预处理工序，再调节水质进入生化系统处理，处理完毕检测合格后进行排放，设计处理能力 800m³/d，处理工艺为：收集系统-预处理-两级 A0 生化处理-终端排放。

公司采用除菌过滤-碱液吸收装置，对发酵生产尾气进行处理；QC 实验室与灭菌废气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食堂废气采用油烟净化器进行处理；盐酸配置废气采用碱液吸收装置进

行处理；尿素打包车间废气采用水吸收方法进行处理；原料罐区物料储存、装卸废气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发酵液接收池废气采用碱液吸收-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

公司于 2017 年对公司两台老锅炉进行低氮改造，2017 年 4 月份之后新建锅炉，采用低氮燃烧器，保障氮氧化物合格达标。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甘李药业胰岛素产业化项目于 2017 年 7 月 3 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文号：通环保验字[2017]0030 号；

甘李药业 2020 年 12 月 29 日完成主行业排污许可证的补充更新，证书编号 91110000102382249M001U；

甘李药业三期新建生产车间项目（危险品库）于 2021 年 9 月 6 日取得环评批复，批复文号：通环审[2021]0027 号；

甘李药业生物中试研究项目（锅炉房）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本公司之子公司甘李山东临沂生产基地一期项目于 2022 年 4 月 2 日取得环评批复，批复文号：临经开行审环字[2022]19 号；

甘李药业于 2022 年 6 月 7 日完成蒸发结晶回收尿素、发酵废水除磷预处理污泥的危险特性鉴别工作；

甘李药业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通过排污许可证重新申请，证书编号：91110000102382249M001U；

甘李山东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71300MA3QTLTC4A001Q。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甘李药业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综合应急预案，已报北京市通州区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110112-2021-008-L。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编制 2022 年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于排污许可证重新申请通过后，及时完成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的更新。按照自行监测要求，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定期对废水、废气和厂界噪声进行监测，监测结果显示各项污染物指标均达标排放。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508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使用光伏发电技术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从根源上减少二氧化碳排放，公司开展了厂区光伏发电再生能源改造项目，从而使分布式光伏发电代替了化石能源发电，为公司实现经济效益的同时也兼顾环境效益。2022 年度，公司通过光伏发电技术共发电 765,300 度，折合成二氧化碳排放量为 462 吨。

公司始终秉承着低碳、可持续的理念。公司科学运营游泳馆加热机组，利用余温蓄热原理，2022 年节约电能 76,800 度，折合成二氧化碳排放量为 46 吨。

2022 年 6 月，公司在紫薇苑生活区举办了“断舍离”公益活动，员工将二手衣物、鞋子、书籍等物资进行捐赠，支持“旧物，零抛弃”环保爱心项目，预计此次活动将减少约 372kg 碳排放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公司拟单独披露 ESG 报告，详见届时披露的公司 2022 年 ESG 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003	
其中：资金（万元）	1,002	
物资折款（万元）	1	
惠及人数（人）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贯彻国家先富带后富、发达地区带欠发达地区共同富裕的理念与精神，本公司作为一家位于发达地区的医药高科技企业愿践行企业的社会责任，走共同富裕的中国社会主义道路。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第一资源动力。为助力西部教育事业发展，本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甘肃若水慈善基金会向经济欠发达地区的甘肃省教育事业捐赠了 1,000 万元，为促进甘肃当地的高等教育尽绵薄之力。

为助力优秀高考学子，公司参与了公益联盟助力爱心活动，对北京市通州区潮县镇 5 名优秀高考学子捐助 2 万元，为促进教育事业履行应尽的社会责任。

2022 年 6 月，公司在紫薇苑生活区举办了“断舍离”公益活动，员工将二手衣物、鞋子、书籍等物资进行捐赠，支持“旧物，零抛弃”环保爱心项目。

2022 年 11 月，为提升全社会糖尿病预防意识，公司组织了主题为“教育保护明天”的线下蓝环宣传活动。与此同时，公司在甘李小程序开设趣味科普问答以及在甘李关爱小程序进行了多场次面向社会的科普直播。同时，公司多部门联动开展走进社区送温暖活动，给属地居民进行了有关“如何预防糖尿病”和“糖尿病患者如何通过饮食干预”的科普讲解。

“断舍离”公益活动、世界糖尿病日走进社区送温暖活动共计捐赠物资价值约 1 万元。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5.00	
其中：资金（万元）	5.00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不适用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扶贫、就业扶贫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拓展乡村振兴工作，公司对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翁牛特旗扶贫拨款 5 万元，用于车间设备购置项目、养殖项目等，希望通过乡村振兴带动贫困地区产业发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及其亲属甘喜茹、周立华、周国安、甘建军、甘建民	详见注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特定条件下自动延长 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旭特宏达	详见注 2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特定条件下自动延长 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明华创新、Wintersweet、Hillhouse、STRONG LINK、GS Direct、宽街博华、景林投资、铸城顺康	详见注 3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特定条件下延长股份锁定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王大梅、宋维强、都凯，高级管理人员邹蓉、宁军军	详见注 4	承诺股份锁定期满 2 年内，特定条件下自动延长 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5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甘忠如	详见注 6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甘忠如、持股 5% 以上股东明华创新、旭特宏达、Wintersweet、Hillhouse	详见注 7	承诺的股份锁定期满后 2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甘忠如	详见注 8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甘忠如	详见注 9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甘忠如、持有 5% 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详见注 10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详见注 1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12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甘忠如	详见注 13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本公司	详见注 14	自首次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激励对象	详见注 15	自首次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	详见注 16	自首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激励对象	详见注 17	自首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及其亲属甘喜茹、周立华、周国安、甘建军、甘建民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票的，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价价，以下统称发价价）；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价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价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不因甘忠如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注 2：本公司股东旭特宏达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票的，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

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以下统称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机构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注 3：本公司股东明华创新、Wintersweet、Hillhouse、STRONG LINK、GS Direct、宽街博华、景林投资、铸城顺康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分别签署的《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协议》（以下简称“锁定协议”）的约定：（1）在甘忠如直接及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不低于其当前持股总额的 55%的前提下，各延长锁定股东愿意分别将其各自当前所持发行人股份的 16.91%（以下简称“标的股份”）在法定锁定期届满后继续延长锁定，直至甘忠如书面通知解除延长锁定或出现锁定协议约定的其他终止锁定的情形。延长锁定解除后，上述股东减持公司股份仍需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2）作为延长锁定的执行保证，如延长锁定股东在法定锁定期届满后选择减持届时仍受限于延长锁定的标的股份，则减持股东将其每一笔减持届时仍受限于延长锁定的标的股份所得收益的 50%支付予甘忠如（其中，STRONGLINK 的该等减持收益由明华创新向甘忠如支付），在这种情况下的减持不应构成对锁定协议的违反。（3）延长锁定股东就标的股份所享有的股东权利不受影响，标的股份所对应的知情权、表决权、分红权等股东权利，由各延长锁定股东独立拥有并自行行使。

注 4：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王大梅、宋维强、都凯，高级管理人员邹蓉、宁军军承诺：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票的，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以下统称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注 5：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自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注 6：关于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的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甘忠如出具承诺：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被要求为员工补缴或追偿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本人将对此承担责任，无条件连带地全额承担应补缴或被追偿的金额、承担罚款等相关经济责任及因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注 7：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承诺：在本人承诺的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每年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上一年度末本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1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发上市的发行价。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明华创新、旭特宏达、Wintersweet、Hillhouse 承诺：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不违反其关于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企业将根据自身经济的实际状况和二级市场的交易表现，有计划地就所持股份进行减持，意向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完毕，但不排除根据其自身资金需求、实现投资收益、公司股票价格波动等情况调整减持时间的可能性。如本人/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企业自愿将违反承诺减持获得的收益上交公司，如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本人/企业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企业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8：作为公司合规经营的总负责人，实际控制人甘忠如承诺：甘李药业及其分子公司所用物业，如因占用土地、无房产证或其他不合规情形而遭遇拆迁、强制搬迁或其他导致甘李药业或其分子公司无法继续使用该物业的情况或遭受处罚的，甘李药业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承诺将提前为其寻找其他适用场所，并愿意对甘李药业及其分子公司因此所遭受的实际经济损失予以补偿。

注 9：为避免将来可能与本公司发生的同业竞争，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甘忠如先生，已经向本公司出具了有法律约束力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并作出如下承诺：

(1) 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职责，不利用股份公司的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2) 在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3) 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4) 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5)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10：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出具了《关于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方承诺：(1) 确保公司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具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以及其他辅助配套的系统，以尽可能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2) 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并不与公司发生任何资金拆借行为（正常经营活动中预支的备用金除外）；(3) 若有关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所必需或者无法避免，则将本着诚实信用、公平公正、尽职尽责、公开披露的原则，处理关联交易的有关事项，并按照市场公平原则确定交易价格，严格履行有关关联股东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程序及独立董事独立发表意见的程序，确保关联交易程序的合法公正、关联交易结果的公平合理，且不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

注 11：公司首发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相应调整，下同）。如出现上述情形，应采取如下措施稳定公司股价：(1) 发行人回购股票。采取该等措施的，发行人需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证监发[2005]51号）、《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规定的条件及程序办理。(2) 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采取该等措施的，相关增持主体需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令第 77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规定的条件及程序办理。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启动上述股价稳定措施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注 12：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尽最大努力确保公司签署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并就此作出承诺：(1) 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本人承诺不得动用公

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本人承诺全力支持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 应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并愿意投票赞成(若有投票权)该等议案。(5) 本人承诺全力支持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并愿意投票赞成(若有投票权)该等议案。(6)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 若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 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 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注 13: 实际控制人甘忠如承诺: 如因公司销售人员违反合规制度等不当行为, 导致公司违反相关法律并实际遭受经济损失的, 实际控制人将预先补偿公司, 并将敦促并协助公司依法主张求偿权利。

注 14: 公司承诺: 不为激励对象依本计划获取有关股票期权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 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注 15: 激励对象承诺: 若在《激励计划》实施过程中, 出现《激励计划》所规定的不能成为激励对象情形的, 自不能成为激励对象年度起将放弃参与本计划的权利, 并不向公司主张任何补偿; 但激励对象可申请行权的股票期权继续有效, 尚未确认为可申请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 激励对象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注 16: 公司承诺: 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 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注 17: 激励对象承诺: 若因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安排的, 激励对象应当按照所作承诺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将因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如激励对象在行使权益后离职的, 应当在 2 年内不得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类似的相关工作; 如果激励对象在行使权益后离职、并在 2 年内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类似工作的, 激励对象应将其因激励计划所得全部收益返还给公司, 并承担与其所得收益同等金额的违约金, 给公司造成损失的, 还应同时向公司承担赔偿责任。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实施中出现《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时, 其已获授但尚未行使的权益应终止行使。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2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谭志东、范鹏飞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不适用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80,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5 月 19 日，本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决定其报酬的议案》，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服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自有资金	174,000	50,000	
银行理财	募集资金	66,000	33,000	

说明：发生额为 2022 年度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累计发生额。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障资金安全及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2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理财产品，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详见公告：2022-016

2022 年 8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障资金安全及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计划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 3.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同时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详见公告：2022-038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2022/9/26	2023/1/6	募集资金	欧元/美元固定日观察区间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5%或2.95%			未到期	是	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23,000	2022/9/26	2023/1/3	募集资金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5%-3.05%			未到期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72,994,596	48.62	4,113,200	-7,227,439.00	-3,114,239	269,880,357	47.7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4,256,033	0.76				4,256,033	0.75
3、其他内资持股	238,851,174	42.54	4,113,200	-5,258,617	-1,145,417	237,705,757	42.0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5,492,691	9.88		-5,258,617	-5,258,617	50,234,074	8.88
境内自然人持股	183,358,483	32.66	4,113,200		4,113,200	187,471,683	33.14
4、外资持股	29,887,389	5.32		-1,968,822	-1,968,822	27,918,567	4.94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29,887,389	5.32		-1,968,822	-1,968,822	27,918,567	4.94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88,545,404	51.38		7,227,439	7,227,439	295,772,843	52.29
1、人民币普通股	288,545,404	51.38		7,227,439	7,227,439	295,772,843	52.2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61,540,000	100.00	4,113,200		4,113,200	565,653,2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01 月 2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59,358 股上市流通，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22 年 01 月 1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2022 年 03 月 04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3,608,298 股上市流通，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22 年 03 月 0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2022 年 08 月 15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3,359,783 股上市流通，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22 年 08 月 1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2022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共计发行 4,113,200 股，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高林投资	259,358	259,358			首发上市	2022/01/21
天津启明	1,661,487	1,661,487			首发上市	2022/03/04
北京启明	853,186	853,186			首发上市	2022/03/04
苏州启明	1,093,625	1,093,625			首发上市	2022/03/04
GS Direct	3,937,644	1,968,822		1,968,822	首发上市	2022/08/15
宽街博华	2,781,922	1,390,961		1,390,961	首发上市	2022/08/15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145 人）			4,113,200	4,113,200	限制性股票授予	根据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解除限售或由公司回购注销
合计	10,587,222	7,227,439	4,113,200	7,472,98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2/12/20	1.00	4,113,200	见下方“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0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1月28日，本公司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2年11月28日为授予日，对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4,113,200股，每股17.35元，确认股本4,113,200.00元，资本公积67,250,82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565,653,200.00元。本次增资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22]000822号]审验。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1,27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8,93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甘忠如		177,135,207	31.32	177,135,207	无		境内自然人
明华创新技术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19,277,620	64,715,193	11.44	15,875,800	无		境外法人
北京旭特宏达科技有限公司		47,494,437	8.40	47,494,437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Vast Wintersweet Limited	-202,200	33,854,796	5.99	5,777,913	无		境外法人
STRONG LINK INTERNATIONAL LIMITED	-11,431,904	13,736,833	2.43	4,256,033	无		国有法人
甘喜茹		6,223,276	1.10	6,223,276	无		境内自然人
GS Direct, L. L. C.	-17,969,199	5,316,690	0.94	1,968,822	无		境外法人
Hillhouse G&L Holdings (HK) Limited	-5,615,001	4,357,832	0.77	4,296,032	无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23,442	4,228,968	0.75		无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国证生物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457,400	3,985,321	0.7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明华创新技术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48,839,393	人民币普通股	48,839,393				
Vast Wintersweet Limited	28,076,883	人民币普通股	28,076,883				
STRONG LINK INTERNATIONAL LIMITED	9,480,800	人民币普通股	9,480,8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228,968	人民币普通股	4,228,96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国证生物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985,321	人民币普通股	3,985,321
GS Direct, L. L. C.	3,347,868	人民币普通股	3,347,868
北京宽街博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14,200	人民币普通股	2,514,200
甘一如	2,215,637	人民币普通股	2,215,637
张加珍	1,8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3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99,929	人民币普通股	1,699,929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持有旭特宏达 65.02%的股权；甘喜茹为甘忠如胞妹；GS Direct 与宽街博华的实际控制人均均为 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高盛集团）。除以上情况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甘忠如	177,135,207	2023/6/29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特定条件下自动延长 6 个月
2	北京旭特宏达科技有限公司	47,494,437	2023/6/29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特定条件下自动延长 6 个月
3	明华创新技术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15,875,800	2021/6/29		目前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属于特定条件下延长股份锁定的情况
4	甘喜茹	6,223,276	2023/6/29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特定条件下自动延长 6 个月

5	Vast Wintersweet Limited	5,777,913	2021/6/29		目前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属于特定条件下延长股份锁定的情况
6	Hillhouse G&L Holdings (HK) Limited	4,296,032	2021/6/29		目前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属于特定条件下延长股份锁定的情况
7	STRONG LINK INTERNATIONAL LIMITED	4,256,033	2021/6/29		目前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属于特定条件下延长股份锁定的情况
8	GS Direct, L. L. C.	1,968,822	2021/6/29	1,968,822	目前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属于特定条件下延长股份锁定的情况
9	北京宽街博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390,961	2021/6/29	1,390,961	目前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属于特定条件下延长股份锁定的情况
10	上海景林景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89,349	2021/6/29		目前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属于特定条件下延长股份锁定的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忠如持有旭特宏达 65.02% 的股权；甘喜茹为甘忠如胞妹；GS Direct 与宽街博华的实际控制人均为 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高盛集团）。除以上情况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甘忠如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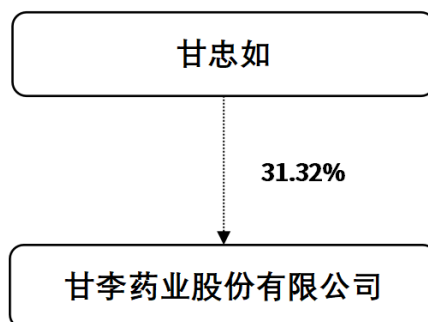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甘忠如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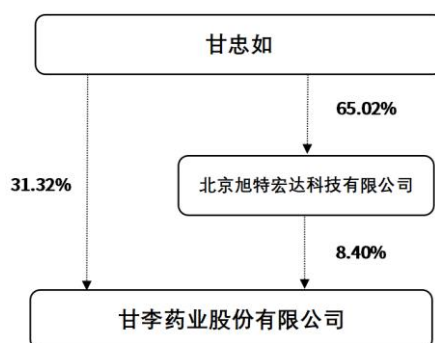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明华创新技术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ZAGULA John Thaddeus	2008/1/31	不适用	23,260,000 港元	投资控股
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明华创新已发行股份数量为 23,260,000 股，法定股本为 23,260,000 港元。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李药业)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甘李药业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甘李药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收入确认

2. 开发支出的减值

(一) 收入确认事项

1. 事项描述

甘李药业主要从事胰岛素类似物原料药及注射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71,227.05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甘李药业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评估和测试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 选取样本检查经销协议、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 (4) 选取样本对本期营业收入执行细节测试，确认营业收入的真实性以及是否记录在恰当的期间；
- (5) 对重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询证本期销售金额及往来款项余额，确认营业收入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性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在收入确认中采用的假设和方法以及总体评估是可以接受的、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二) 开发支出的减值事项

1. 事项描述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开发支出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3,256.21 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但已资本化的开发支出，由于其价值通常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管理层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以单项开发支出或其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开发支出的可回收金额按照开发支出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开发支出减值测试过程涉及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开发支出的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开发支出的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评估和测试管理层对开发支出减值的内部控制，包括有关识别减值迹象和测算减值准备的控制；

(2) 评估管理层所采用的假设和方法，特别是单项开发支出或其所属的资产组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折现率和现金流量增长率的合理性；

(3) 通过比照相关单项开发支出或其所属的资产组产生现金流量的历史表现、以及对应的产品销售计划，评估现金流量预测中的未来收入和经营成果的合理性；

(4) 检查与开发支出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在开发支出的减值中采用的假设和方法以及总体评估是可以接受的、管理层对开发支出的减值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四、其他信息

甘李药业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甘李药业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甘李药业管理层负责评估甘李药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甘李药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甘李药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甘李药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

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甘李药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甘李药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范鹏飞

中国注册会计师：

谭志东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890,266,792.18	3,305,707,725.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635,949,901.34	1,624,183,495.26
应收账款	5	176,251,160.43	933,817,309.12
应收款项融资	6	13,316,425.56	845,608.13
预付款项	7	45,978,647.53	62,115,672.31
其他应收款	8	5,888,971.68	6,487,728.39
存货	9	648,645,609.14	651,329,199.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201,358,630.13	276,442,945.21
其他流动资产	13	46,480,151.30	9,513,506.37
流动资产合计		5,664,136,289.29	6,870,443,190.1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4		201,358,630.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	30,000,000.00	30,000,000.00
固定资产	21	1,646,528,285.07	1,704,289,335.05
在建工程	22	2,002,728,242.12	874,912,702.42
使用权资产	25	12,080,372.03	16,168,455.72
无形资产	26	293,480,707.13	295,989,757.60
开发支出	27	732,562,121.88	576,495,277.97
长期待摊费用	29	10,632,701.96	12,377,643.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	138,250,375.69	30,802,314.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	76,513,284.89	240,326,171.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42,776,090.77	3,982,720,287.95
资产总计		10,606,912,380.06	10,853,163,478.10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36	44,692,994.55	37,740,865.36
预收款项	37	603,555.70	
合同负债	38	68,125,067.69	36,563,187.93
应付职工薪酬	39	142,022,574.85	135,888,765.67
应交税费	40	14,413,032.33	129,688,497.93
其他应付款	41	534,680,233.19	137,580,423.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	7,563,363.97	7,954,225.55
其他流动负债	44	936,179.18	115,137.93
流动负债合计		813,037,001.46	485,531,103.47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47	8,327,140.36	12,166,086.58
长期应付款	48	12,274,100.29	10,199,292.94
递延收益	51	187,634,504.08	141,977,135.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		36,147,457.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8,235,744.73	200,489,972.39
负债合计		1,021,272,746.19	686,021,075.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	565,653,200.00	561,540,000.00
资本公积	55	2,563,002,386.27	2,476,158,119.34
减：库存股	56	71,364,020.00	
其他综合收益	57	3,442,128.87	-3,440,036.19
盈余公积	59	291,531,843.96	291,531,843.96
未分配利润	60	6,233,536,610.40	6,841,514,967.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585,802,149.50	10,167,304,894.99
少数股东权益		-162,515.63	-162,492.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585,639,633.87	10,167,142,402.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606,912,380.06	10,853,163,478.10

公司负责人：甘忠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99,824,725.51	3,211,731,031.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35,949,901.34	1,624,183,495.26
应收账款	十七、1	177,294,215.46	905,398,808.68
应收款项融资		13,316,425.56	845,608.13
预付款项		32,559,614.28	60,637,904.27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940,495,809.17	1,076,315,016.13
存货		593,262,944.51	610,373,454.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1,358,630.13	276,442,945.21
其他流动资产		45,443,330.46	
流动资产合计		7,439,505,596.42	7,765,928,263.8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201,358,630.13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641,874,046.83	547,874,695.5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固定资产		1,449,632,008.01	1,564,458,317.92
在建工程		315,540,173.66	333,483,822.21
使用权资产		154,121.03	396,407.28
无形资产		165,333,219.53	163,997,895.92
开发支出		722,571,603.15	576,495,277.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470,017.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949,815.10	26,024,483.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15,525,004.63	3,444,089,530.45
资产总计		10,855,030,601.05	11,210,017,794.27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24,973,731.12	30,463,683.52
合同负债		67,557,641.69	35,759,431.75
应付职工薪酬		129,061,774.73	124,798,359.49
应交税费		7,558,432.89	127,306,763.06
其他应付款		315,703,332.67	184,945,228.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98,278.32	2,906,400.35
其他流动负债		916,461.40	57,064.72
流动负债合计		547,069,652.82	506,236,931.23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129,514.88
长期应付款		7,904,292.95	10,199,292.94
递延收益		53,687,371.51	60,040,735.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147,457.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591,664.46	106,517,000.39
负债合计		608,661,317.28	612,753,931.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65,653,200.00	561,540,000.00

资本公积		2,563,001,626.10	2,476,157,359.17
减：库存股		71,364,020.00	
盈余公积		291,531,843.96	291,531,843.96
未分配利润		6,897,546,633.71	7,268,034,659.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246,369,283.77	10,597,263,862.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855,030,601.05	11,210,017,794.27

公司负责人：甘忠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12,270,496.85	3,612,043,827.88
其中:营业收入	61	1,712,270,496.85	3,612,043,827.88
二、营业总成本		2,228,869,369.17	2,021,753,240.55
其中:营业成本	61	405,803,824.65	396,110,679.72
税金及附加	62	20,954,253.84	26,208,107.82
销售费用	63	1,086,546,460.67	1,002,814,851.26
管理费用	64	247,389,398.20	298,923,509.33
研发费用	65	562,469,155.04	474,588,511.29
财务费用	66	-94,293,723.23	-176,892,418.87
加:其他收益	67	46,618,045.20	46,165,358.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	87,566,857.88	140,083,995.0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	-80,655,151.19	-54,454,572.5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	-27,246,137.30	-19,387,889.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	-79,043,365.13	-3,785,413.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	485,848.90	-1,000.5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8,872,773.96	1,698,911,064.49
加:营业外收入	74	2,942,387.32	2,526,452.67
减:营业外支出	75	16,542,568.16	5,424,962.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2,472,954.80	1,696,012,554.70
减:所得税费用	76	-142,956,574.44	243,257,909.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9,516,380.36	1,452,754,644.7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9,516,380.36	1,452,754,644.76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9,516,357.48	1,452,754,862.2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2.88	-217.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82,165.06	-1,889,048.6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82,165.06	-1,889,048.61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882,165.06	-1,889,048.61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7	6,882,165.06	-1,889,048.6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2,634,215.30	1,450,865,596.1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2,634,192.42	1,450,865,813.6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88	-217.5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8	2.5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8	2.5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甘忠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637,032,469.12	3,503,037,973.89
减: 营业成本	十七、4	358,176,673.48	322,538,039.59
税金及附加		16,941,862.89	22,452,895.07
销售费用		1,036,189,458.07	966,074,009.42
管理费用		154,125,916.75	208,020,937.60
研发费用		479,418,747.21	395,518,631.46
财务费用		-143,552,371.60	-197,759,365.05
加: 其他收益		42,146,057.00	40,949,239.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87,566,857.88	140,083,995.0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655,151.19	-54,454,572.5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12,294.44	-19,032,930.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512,954.52	-3,785,413.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922.2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1,635,302.95	1,890,062,066.15
加: 营业外收入		2,053,769.47	1,224,477.88
减: 营业外支出		16,449,373.94	2,694,712.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6,030,907.42	1,888,591,831.61
减: 所得税费用		-94,004,881.61	259,011,332.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026,025.81	1,629,580,499.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026,025.81	1,629,580,499.5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2,026,025.81	1,629,580,499.51

公司负责人: 甘忠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孙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 周丽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73,969,224.05	3,469,251,481.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1,434,393.12	8,935,858.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102,088,669.33	70,779,644.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7,492,286.50	3,548,966,984.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3,659,303.48	471,752,051.1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6,741,608.39	621,273,480.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7,684,128.63	332,500,163.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932,725,554.62	1,045,264,919.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0,810,595.12	2,470,790,613.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681,691.38	1,078,176,370.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21,037,214.89	3,049,515,059.3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2,224,131.72	173,183,297.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422.48	1,016,914.4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33,264,600.48	3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36,586,369.57	3,224,045,271.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3,444,233.51	692,083,012.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94,988,000.00	2,991,289,300.9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600,000.00	38,807,497.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79,032,233.51	3,722,179,811.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445,863.94	-498,134,539.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1,364,0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364,02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8,462,000.00	224,616,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3,772,024.85	4,316,078.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234,024.85	228,932,078.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870,004.85	-228,932,078.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94,716.32	-2,676,636.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2,439,461.09	348,433,116.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9,768,344.07	291,335,227.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7,328,882.98	639,768,344.07

公司负责人：甘忠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74,419,059.05	3,380,667,911.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91,294.50	61,755,566.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3,410,353.55	3,442,423,477.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9,087,471.70	406,170,119.4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2,328,655.67	517,764,311.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1,450,222.03	311,834,830.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3,915,676.19	1,038,187,351.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6,782,025.59	2,273,956,613.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628,327.96	1,168,466,864.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21,037,214.89	3,049,515,059.3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2,224,131.72	173,183,297.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905,115.27	38,417,025.7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306,733.82	25,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67,473,195.70	3,286,215,382.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794,275.54	310,934,574.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88,338,385.68	3,125,253,526.3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4,816,000.00	472,493,412.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26,948,661.22	3,908,681,513.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475,465.52	-622,466,130.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1,364,0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364,02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8,462,000.00	224,616,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792.36	123,338.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716,792.36	224,739,338.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352,772.36	-224,739,338.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4,422.50	-911,642.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9,665,487.42	320,349,752.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7,007,535.57	266,657,782.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7,342,048.15	587,007,535.57

公司负责人：甘忠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1,540,000.00	2,476,158,119.34		-3,440,036.19	291,531,843.96	6,841,514,967.88	10,167,304,894.99	-162,492.75	10,167,142,402.24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1,540,000.00	2,476,158,119.34		-3,440,036.19	291,531,843.96	6,841,514,967.88	10,167,304,894.99	-162,492.75	10,167,142,402.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13,200.00	86,844,266.93	71,364,020.00	6,882,165.06		-607,978,357.48	-581,502,745.49	-22.88	-581,502,768.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82,165.06		-439,516,357.48	-432,634,192.42	-22.88	-432,634,215.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13,200.00	86,844,266.93	71,364,020.00				19,593,446.93		19,593,446.9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13,200.00	67,250,820.00	71,364,02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593,446.93					19,593,446.93		19,593,446.93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8,462,000.00	-168,462,000.00		-168,462,000.00
1.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8,462,000.00	-168,462,000.00		-168,462,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5,653,200.00	2,563,002,386.27	71,364,020.00	3,442,128.87	291,531,843.96	6,233,536,610.40	9,585,802,149.50	-162,515.63	9,585,639,633.87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1,540,000.00	2,473,623,419.43		-1,550,987.58	291,531,843.96	5,613,376,105.59	8,938,520,381.40	-162,275.22	8,938,358,106.18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1,540,000.00	2,473,623,419.43		-1,550,987.58	291,531,843.96	5,613,376,105.59	8,938,520,381.40	-162,275.22	8,938,358,106.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534,699.91		-1,889,048.61		1,228,138,862.29	1,228,784,513.59	-217.53	1,228,784,296.0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89,048.61		1,452,754,862.29	1,450,865,813.68	-217.53	1,450,865,596.1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34,699.91					2,534,699.91		2,534,699.91
1.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34,699.91					2,534,699.91		2,534,699.91
(三) 利润分配						-224,616,000.00	-224,616,000.00		-224,616,000.00
1.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224,616,000.00	-224,616,000.00		-224,616,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1,540,000.00	2,476,158,119.34		-3,440,036.19	291,531,843.96	6,841,514,967.88	10,167,304,894.99	-162,492.75	10,167,142,402.24

公司负责人：甘忠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1,540,000.00	2,476,157,359.17		291,531,843.96	7,268,034,659.52	10,597,263,862.65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1,540,000.00	2,476,157,359.17		291,531,843.96	7,268,034,659.52	10,597,263,862.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113,200.00	86,844,266.93	71,364,020.00		-370,488,025.81	-350,894,578.8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2,026,025.81	-202,026,025.8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13,200.00	86,844,266.93	71,364,020.00			19,593,446.9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13,200.00	67,250,820.00	71,364,02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593,446.93				19,593,446.93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8,462,000.00	-168,462,000.00
1.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168,462,000.00	-168,462,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5,653,200.00	2,563,001,626.10	71,364,020.00	291,531,843.96	6,897,546,633.71	10,246,369,283.77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1,540,000.00	2,473,622,659.26		291,531,843.96	5,863,070,160.01	9,189,764,663.23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1,540,000.00	2,473,622,659.26		291,531,843.96	5,863,070,160.01	9,189,764,663.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534,699.91			1,404,964,499.51	1,407,499,199.4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29,580,499.51	1,629,580,499.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34,699.91				2,534,699.91
1.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34,699.91				2,534,699.91
(三) 利润分配					-224,616,000.00	-224,616,000.00
1.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224,616,000.00	-224,616,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1,540,000.00	2,476,157,359.17		291,531,843.96	7,268,034,659.52	10,597,263,862.65

公司负责人: 甘忠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孙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 周丽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北京甘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6月17日，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由甘忠如、甘一如和甘喜茹共同出资设立，于2012年9月13日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102382249M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于2022年11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2022年11月28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45名激励对象授予4,115,200股限制性股票，但实际向145名激励对象授予4,113,200股限制性股票。2022年12月10日，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总股本由561,540,000股变更为565,653,200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56,565.32万股，注册资本为56,154万元。公司于2023年2月21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注册资本变更为56,565.32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潮县镇南凤西一路8号，总部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潮县镇南凤西一路8号，实际控制人为甘忠如。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医药制造行业，主营业务为胰岛素类似物原料药及注射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甘精胰岛素注射液（商品名“长秀霖[®]”）、赖脯胰岛素注射液（商品名“速秀霖[®]”）、精蛋白锌重组赖脯胰岛素混合注射液（25R）（商品名“速秀霖[®]25”）、门冬胰岛素注射液（商品名“锐秀霖[®]”）、门冬胰岛素30注射液（商品名“锐秀霖[®]30”）、精蛋白人胰岛素混合注射液（30R）（商品名“普秀霖[®]30”）多个胰岛素类似物和人胰岛素品种。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3月29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2户，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详见附注（五）/（12）应收账款）、存货的计价方法（详见附注（五）/（15）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详见附注（五）/（23）固定资产及附注（五）/（29）无形资产）、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五）/（38）收入）等。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2）存货减值的估计。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呆滞、近效期和过期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年度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进行调整。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税务筹划策略，来确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 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4) 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

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 (在此种情形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之间, 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 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 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 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可利得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章节 / (10)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未逾期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且未逾期承兑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章节 / (10)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应收账款	与各关联方之间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非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外部应收账款	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以及无需单独测试的非关联方外部应收账款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章节 / （10）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章节 / （10）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及无风险其他应收款	与各关联方之间的其他应收款、保证金、备用金借款、出口退税等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非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外部其他应收款	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以及无需单独测试的非关联方外部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

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章节 / (10) 6. 金融工具减值。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 / (10) 金融工具。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章节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

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

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00%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确认

在合同开始日，企业应当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2. 初始计量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3.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特许使用权、非专利技术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根据土地使用权法定使用年限
软件使用权	5年	根据预计使用期限估计
特许使用权	5-10年	根据预计使用期限估计
非专利技术	10年	根据预计使用期限估计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结合医药行业研发流程以及公司自身研发的特点，本公司在研发项目关键时间节点或关键阶段（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布的《药品注册管理办法》或其他国际拟申报国家规定的审评期限、或者批准的“临床试验批件”、或者法规市场国际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之后可开展相关临床研究）之后的支出，方可作为资本化的研发支出；其余研发支出，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正在研发的项目按照上述资本化条件进行评估。对于不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将其账面价值予以转销，计入当期损益。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厂房装修及设计费	10年
办公室装修费	5年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确认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

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 生物制品（原料药及制剂产品）和医疗器械等商品销售收入
- (2) 特许经营权服务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 (1) 生物制品（原料药及制剂产品）和医疗器械等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内销以客户签收商品时点确认收入，外销以发货后取得海关报关单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本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 (2) 特许经营权服务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若干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主要为办公设备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车辆租赁、宿舍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	办公设备租赁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章节 / (28) 使用权资产和 / (34) 租赁负债。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 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 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 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 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 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 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 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 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 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 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 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 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 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不适用	详见其他说明
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不适用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 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 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

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执行解释 15 号对本报告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执行解释 16 号对本报告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5.825%、16.5%、21%、2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甘甘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鼎业浩达科技有限公司	25
甘李药业江苏有限公司	25
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	25
Gan&Lee Pharmaceuticals USA Corporation	21
北京源荷根泽科技有限公司	25
甘甘医疗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15
甘李控股有限公司	16.5
G&L HOLDINGS NEW JERSEY INC	21

G&L MANUFACTURING NEW JERSEY INC	21
甘李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5
Gan&Lee Pharmaceuticals Europe GmbH	15.825

说明：Gan&Lee Pharmaceuticals Europe GmbH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在所得税税率基础上加成 5.5% 的团结附加税之后的法定税率为 15.8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 2011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自 2011 年起每三年重新申请且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因此自 2011 年起至 2023 年 10 月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即可享受 15% 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率。本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证书编号为 GR202011001724，发证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21 日，有效期为三年。

(2) 本公司之子公司甘甘医疗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于 2020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因此自 2020 年起至 2023 年 12 月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即可享受 15% 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率。甘甘医疗科技江苏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证书编号为 GR202032005179，发证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2 日，有效期为三年。

(3) 于 2009 年 1 月 19 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印发了《关于部分货物适用增值税低税率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9 号），于 2014 年 6 月 13 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印发了《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57 号），销售自产的用微生物、微生物代谢产物、动物毒素、人或动物的血液或组织制成的生物制品，可选择按照简易办法依照 3% 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本公司自 2015 年 12 月 1 日申请并获得简易征收的批准，销售生物制品收入按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不再抵扣进项税。

(4) 于 2019 年 1 月 17 日，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印发了《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国家税务总局印发了《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之子公司甘李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适用小微企业税收减免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696,620,882.98	3,029,768,344.07
其他货币资金	11,434,939.08	129,370,573.42
未到期应收利息	182,210,970.12	146,568,808.31
合计	2,890,266,792.18	3,305,707,725.8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3,706,167.49	50,195,472.69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及应收利息	2,320,195,792.04	2,496,421,520.64
存出投资款	379,582.24	88,154,687.77
七天通知存款及应收利息	161,307,178.08	40,147,287.67
信用证保证金	6,710,555.18	36,908,529.78
建筑劳务工资保证金	4,344,801.66	4,307,355.87
合计	2,492,937,909.20	2,665,939,381.73

说明：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35,949,901.34	1,624,183,495.26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803,316,383.08	913,200,664.78
其他	832,633,518.26	710,982,830.48
合计	1,635,949,901.34	1,624,183,495.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权益工具投资为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投资；
- (2) 其他为本公司持有的结构性存款。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172,566,752.22
7—12 个月	4,702,857.13
1 年以内小计	177,269,609.35
1 至 2 年	27,470,218.19
2 至 3 年	17,800,509.60
合计	222,540,337.1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2,540,337.14	100.00	46,289,176.71	20.80	176,251,160.43	953,180,485.41	100.00	19,363,176.29	2.03	933,817,309.12
其中：										
非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外部应收账款	222,540,337.14	100.00	46,289,176.71	20.80	176,251,160.43	953,180,485.41	100.00	19,363,176.29	2.03	933,817,309.12
合计	222,540,337.14	/	46,289,176.71	/	176,251,160.43	953,180,485.41	/	19,363,176.29	/	933,817,309.1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非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外部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172,566,752.22		
7-12 个月	4,702,857.13	1,018,448.92	21.66
1 年至 2 年	27,470,218.19	27,470,218.19	100.00
2 年至 3 年	17,800,509.60	17,800,509.60	100.00
合计	222,540,337.14	46,289,176.71	20.8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19,363,176.29	27,246,137.30		320,136.88		46,289,176.71
坏账准备						
合计	19,363,176.29	27,246,137.30		320,136.88		46,289,176.7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20,136.8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20,338,642.08	9.14	
客户 2	17,755,292.60	7.98	17,755,292.60
客户 3	17,278,200.00	7.76	15,065,257.50
客户 4	10,430,936.52	4.69	
客户 5	7,817,461.25	3.51	7,256,583.89
合计	73,620,532.45	33.08	40,077,133.99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适用 不适用**(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3,316,425.56	845,608.13
合计	13,316,425.56	845,608.1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所持有的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未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7、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3,814,102.59	95.29	61,857,216.79	99.58
1 至 2 年	2,163,716.18	4.71	196,510.49	0.32
2 至 3 年	828.76	0.00	61,945.03	0.10
合计	45,978,647.53	100.00	62,115,672.31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中不存在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 1	5,772,286.80	12.55
供应商 2	5,148,000.00	11.20
供应商 3	4,902,622.49	10.66
供应商 4	2,728,713.37	5.93
供应商 5	2,344,408.16	5.10
合计	20,896,030.82	45.4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888,971.68	6,487,728.39
合计	5,888,971.68	6,487,728.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655,192.74
1 年以内小计	2,655,192.74
1 至 2 年	2,721,749.62
2 至 3 年	284,911.48
3 至 4 年	224,117.84
4 至 5 年	3,000.00
5 年以上	
合计	5,888,971.6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433,634.34	4,664,013.90
代垫款	2,018,866.71	1,272,213.59
费用借款	1,360.00	58,564.32
代扣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449,528.98	321,115.53
应收出口退税款	985,581.65	159,821.05
备用金		12,000.00
合计	5,888,971.68	6,487,728.3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保证金	1,578,000.00	1-2年	26.80	
第二名	代垫款	1,076,529.44	1年以内 555,166.39元， 1-2年 403,061.36元，2-3年 118,301.69元	18.28	
第三名	应收出口退税款	985,581.65	1年以内	16.74	
第四名	代垫款	685,458.23	1年以内 81,336.18元， 1-2年 450,812.26元，2-3年 153,309.79元	11.64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1-2年	3.40	
合计	/	4,525,569.32	/	76.86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4,177,895.38	949,268.80	103,228,626.58	96,443,463.02		96,443,463.02

包材	127,658,502.53	4,902,982.28	122,755,520.25	143,649,494.67		143,649,494.67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316,932,190.56	29,639,415.08	287,292,775.48	357,982,022.43	3,785,413.71	354,196,608.72
库存商品	128,320,080.39	4,329,871.70	123,990,208.69	54,166,927.78		54,166,927.78
周转材料	11,378,478.14		11,378,478.14	2,872,705.37		2,872,705.37
合计	688,467,147.00	39,821,537.86	648,645,609.14	655,114,613.27	3,785,413.71	651,329,199.56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49,268.80				949,268.80
包材		4,902,982.28				4,902,982.28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3,785,413.71	27,945,534.53		2,091,533.16		29,639,415.08
库存商品		4,329,871.70				4,329,871.70
合计	3,785,413.71	38,127,657.31		2,091,533.16		39,821,537.86

说明：本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主要为质检不合格批次产品及近效期批次产品，无法实现进一步生产或对外销售，故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权投资-大额存单	201,358,630.13	276,442,945.21
合计	201,358,630.13	276,442,945.21

说明：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所持有的三年期大额存单债权投资全部将于一年内到期，账面价值 201,358,630.13 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列报。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三年期大额存单	50,000,000.00	3.80%		2023/4/10				
三年期大额存单	50,000,000.00	3.80%		2023/4/23				
三年期大额存单	100,000,000.00	3.80%		2023/5/8				
三年期大额存单					100,000,000.00	4.18%		2022/4/4
三年期大额存单					50,000,000.00	4.18%		2022/5/13
三年期大额存单					100,000,000.00	4.125%		2022/9/19
合计	200,000,000.00	/	/	/	250,000,000.00	/	/	/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大额存单债权投资累计计提的未到期应收利息余额为 1,358,630.13 元。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7,532,583.62	9,366,740.84
预缴企业所得税	38,947,567.68	146,765.53
合计	46,480,151.30	9,513,506.37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大额银行存单				201,358,630.13		201,358,630.13
合计				201,358,630.13		201,358,630.13

说明：本公司将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债权投资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列报，详见本章节 /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本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11,378 股股份，持股比例 0.7398%，将其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646,528,285.07	1,704,289,335.05
合计	1,646,528,285.07	1,704,289,335.05

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45,644,935.04	1,083,576,605.39	12,431,164.25	170,187,025.36	2,311,839,730.04
2. 本期增加金额	125,525,686.35	69,762,744.67	917,501.76	10,338,010.39	206,543,943.17
(1) 购置		2,374,927.26	917,501.76	2,147,085.65	5,439,514.67

(2) 在建工程转入	125,525,686.35	67,387,817.41		8,099,957.59	201,013,461.35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0,967.15	90,967.15
3. 本期减少金额	5,979,341.42	98,871,188.58	2,141,474.55	9,357,262.02	116,349,266.57
(1) 处置或报废	5,979,341.42	58,213,303.22	2,141,474.55	9,357,262.02	75,691,381.21
(2) 转入在建工程		40,657,885.36			40,657,885.36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 期末余额	1,165,191,279.97	1,054,468,161.48	11,207,191.46	171,167,773.73	2,402,034,406.6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73,396,630.55	364,706,099.05	5,119,659.33	61,363,954.95	604,586,343.88
2. 本期增加金额	49,704,177.82	103,233,552.15	1,775,544.38	25,845,906.21	180,559,180.56
(1) 计提	49,704,177.82	103,233,552.15	1,775,544.38	25,842,329.15	180,555,603.50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577.06	3,577.06
3. 本期减少金额	5,680,374.35	54,287,498.50	1,967,551.14	8,619,686.70	70,555,110.69
(1) 处置或报废	5,680,374.35	34,917,958.82	1,967,551.14	8,619,686.70	51,185,571.01
(2) 转入在建工程		19,369,539.68			19,369,539.68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 期末余额	217,420,434.02	413,652,152.70	4,927,652.57	78,590,174.46	714,590,413.7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810,669.73		153,381.38	2,964,051.11
2. 本期增加金额	22,779,306.91	17,482,514.53		653,886.38	40,915,707.82
(1) 计提	22,779,306.91	17,482,514.53		653,886.38	40,915,707.82
3. 本期减少金额		2,810,669.73		153,381.38	2,964,051.11
(1) 处置或报废		2,810,669.73		153,381.38	2,964,051.11
4. 期末余额	22,779,306.91	17,482,514.53		653,886.38	40,915,707.8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24,991,539.04	623,333,494.25	6,279,538.89	91,923,712.89	1,646,528,285.07
2. 期初账面价值	872,248,304.49	716,059,836.61	7,311,504.92	108,669,689.03	1,704,289,335.05

说明：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其他减少系一次性笔组装线和灯检机升级改造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包括发酵设施、锅炉房、办公用房、临时库及灶间，因已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故期末账面价值为零。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000,401,864.84	872,579,267.44
工程物资	2,326,377.28	2,333,434.98
合计	2,002,728,242.12	874,912,702.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临沂生产基地一期项目	1,685,069,911.85		1,685,069,911.85	526,956,265.45		526,956,265.45
A2楼改造项目	112,714,864.67		112,714,864.67	68,628,797.95		68,628,797.95
糖尿病治疗配套医疗器械生产项目	2,118,156.61		2,118,156.61	14,472,614.76		14,472,614.76
待安装设备	141,652,847.64		141,652,847.64	207,717,430.48		207,717,430.48
附属设施	58,846,084.07		58,846,084.07	54,804,158.80		54,804,158.80
合计	2,000,401,864.84		2,000,401,864.84	872,579,267.44		872,579,267.4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临沂生产基地一期项目	2,217,972,000.00	526,956,265.45	1,239,754,766.07	81,641,119.67		1,685,069,911.85	79.65	79.65%	自有资金
A2 楼改造项目	190,000,000.00	68,628,797.95	44,086,066.72			112,714,864.67	59.32	59.32%	自有资金
糖尿病治疗配套医疗器械生产项目	161,204,900.00	14,472,614.76	17,974,323.40	30,319,434.65	9,346.90	2,118,156.61	90.64	90.64%	自有资金
待安装设备		207,717,430.48	30,107,716.23	44,465,335.76	51,706,963.31	141,652,847.64			自有资金
附属设施		54,804,158.80	48,749,496.54	44,587,571.27	120,000.00	58,846,084.07			自有资金
合计	2,569,176,900.00	872,579,267.44	1,380,672,368.96	201,013,461.35	51,836,310.21	2,000,401,864.84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用材料	2,326,377.28		2,326,377.28	2,333,434.98		2,333,434.98
合计	2,326,377.28		2,326,377.28	2,333,434.98		2,333,434.98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396,471.67	20,396,471.67
2. 本期增加金额	539,474.89	539,474.89
(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39,474.89	539,474.8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 期末余额	20,935,946.56	20,935,946.5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228,015.95	4,228,015.95
2. 本期增加金额	4,627,558.58	4,627,558.58
(1) 计提	4,537,985.34	4,537,985.34
(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9,573.24	89,573.2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 期末余额	8,855,574.53	8,855,574.5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080,372.03	12,080,372.03
2. 期初账面价值	16,168,455.72	16,168,455.72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8,776,544.00	46,315,420.07	7,600,000.00	19,900,359.01	352,592,323.08
2. 本期增加金额				12,858,615.28	12,858,615.28
(1) 购置				12,415,889.82	12,415,889.82
(2) 内部研发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42,725.46	442,725.4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78,776,544.00	46,315,420.07	7,600,000.00	32,758,974.29	365,450,938.3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2,157,353.96	7,704,310.67	7,600,000.00	9,140,900.85	56,602,565.48
2. 本期增加金额	5,575,530.84	4,631,541.96		5,160,592.95	15,367,665.75
(1) 计提	5,575,530.84	4,631,541.96		5,043,909.82	15,250,982.62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6,683.13	116,683.1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7,732,884.80	12,335,852.63	7,600,000.00	14,301,493.80	71,970,231.2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1,043,659.20	33,979,567.44		18,457,480.49	293,480,707.13
2. 期初账面价值	246,619,190.04	38,611,109.40		10,759,458.16	295,989,757.6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1.5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重大生物药品甘精胰岛素欧美注册临床研究	472,636,947.37	72,318,213.85		544,955,161.22
重大生物药品赖脯胰岛素欧美注册临床研究	83,449,707.44	39,620,941.44		123,070,648.88
重大生物药品门冬胰岛素欧美注册临床研究	20,408,623.16	44,127,688.62		64,536,311.78
合计	576,495,277.97	156,066,843.91		732,562,121.88

其他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重大生物药品甘精胰岛素欧美注册临床研究项目已向美国 FDA 递交了 BLA 申请，并已经进入即将向欧洲 EMA 提交 BLA 申请前的最后关键节点。重大生物药品赖脯胰岛素欧美注册临床研究和重大生物药品门冬胰岛素欧美注册临床研究两个项目均已进入即将向美国 FDA 和欧洲 EMA 提交 BLA 申请前的最后关键节点，相关资料正按计划积极准备中。

2023 年 2 月，甘精胰岛素注射液 BLA 申请及可互换产品的申请获得美国 FDA 受理，FDA 审评进行中。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糖尿病治疗配套医疗器械生产项目	12,139,465.53		1,704,499.08		10,434,966.45
租入房屋装修费	238,178.24	20,170.66	60,613.39		197,735.51
合计	12,377,643.77	20,170.66	1,765,112.47		10,632,701.96

其他说明：

本期增加额系汇率变动的的影响金额。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7,026,422.39	19,053,963.37	23,148,590.00	3,504,230.9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3,802,328.91	11,070,349.34	24,899,137.54	3,734,870.63
可抵扣亏损	625,078,398.43	100,842,568.59	41,530,303.68	6,229,545.55
预收特许经营权前期服务款	21,869,401.22	3,280,410.18	29,568,183.63	4,435,227.54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92,632,850.39	28,894,927.56	98,217,573.17	14,732,635.98
递延收益	163,858,896.21	37,973,547.69	112,929,824.54	25,133,113.71
租赁费	1,253,625.72	299,214.62	1,081,669.00	260,392.34
股权激励	2,627,690.42	401,137.73		
超过扣除限额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	1,109,485.65	166,422.85		
预提费用	567,426.00	85,113.90		
合计	1,209,826,525.34	202,067,655.83	331,375,281.56	58,030,016.6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425,448,534.24	63,817,280.14	422,501,065.48	63,375,159.82
合计	425,448,534.24	63,817,280.14	422,501,065.48	63,375,159.8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817,280.14	138,250,375.69	27,227,702.64	30,802,314.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817,280.14		27,227,702.64	36,147,457.1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504,488,624.67	454,244,499.03
合计	504,488,624.67	454,244,499.0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3,383,143.51	
2023 年	219.30	18,167,192.74	
2024 年	21,757,567.27	26,096,995.06	
2025 年	35,394,958.97	35,394,958.97	
2026 年	20,938,664.66	24,356,155.54	
2027 年	7,337,775.98		
2035-2042 年	419,059,438.49	346,846,053.21	
合计	504,488,624.67	454,244,499.0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58,631,294.06		58,631,294.06	120,253,832.60		120,253,832.60
待抵扣进项税额	14,337,268.86		14,337,268.86	51,588,865.51		51,588,865.51
预付工程款	2,564,071.97		2,564,071.97	62,115,712.68		62,115,712.68
预付软件采购款	386,150.00		386,150.00	6,306,660.49		6,306,660.49
预付研究开发款	594,500.00		594,500.00	61,100.00		61,100.00
合计	76,513,284.89		76,513,284.89	240,326,171.28		240,326,171.28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辅料	27,437,010.46	16,093,273.29
研发	3,236,662.86	11,594,112.40
耗材	8,172,183.74	3,719,990.21
其他	5,847,137.49	6,333,489.46
合计	44,692,994.55	37,740,865.3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赁预收款	603,555.70	
合计	603,555.7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6,255,666.47	6,995,004.30
预收特许经营权前期服务款	21,869,401.22	29,568,183.63
合计	68,125,067.69	36,563,187.9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3,494,552.33	641,076,678.58	635,419,457.95	139,151,772.9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94,213.34	41,478,702.29	41,002,113.74	2,870,801.89
三、辞退福利		1,866,295.65	1,866,295.65	
合计	135,888,765.67	684,421,676.52	678,287,867.34	142,022,574.8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3,632,462.56	568,993,048.39	567,894,057.96	84,731,452.99
二、职工福利费		25,724,982.27	25,724,982.27	
三、社会保险费	1,468,815.67	21,216,332.24	20,913,728.37	1,771,419.5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96,844.88	19,744,877.81	19,498,176.48	1,643,546.21
工伤保险费	61,016.37	1,221,134.51	1,164,264.81	117,886.07

生育保险费	10,954.42	250,319.92	251,287.08	9,987.26
四、住房公积金	1,202,251.92	17,511,659.44	17,384,638.60	1,329,272.7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191,022.18	7,630,656.24	3,502,050.75	51,319,627.67
合计	133,494,552.33	641,076,678.58	635,419,457.95	139,151,772.9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18,349.68	40,335,232.41	39,875,437.32	2,778,144.77
2、失业保险费	75,863.66	1,143,469.88	1,126,676.42	92,657.12
合计	2,394,213.34	41,478,702.29	41,002,113.74	2,870,801.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744,488.99	18,789,156.64
企业所得税	1,352,699.23	106,317,483.24
个人所得税	3,490,766.20	1,235,001.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6,796.97	935,502.58
土地使用税	890,915.20	890,915.20
教育费附加	166,530.31	935,502.58
印花税	427,099.05	432,681.40
其他	173,736.38	152,255.02
合计	14,413,032.33	129,688,497.93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34,680,233.19	137,580,423.10
合计	534,680,233.19	137,580,423.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设备款	367,691,730.55	113,763,424.06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71,364,020.00	
应付研发服务款	37,704,202.43	14,453,490.67
应付个人款项	551,234.49	593,324.16
应付保证金	3,322,500.00	1,830,000.00
应付员工社会保险及公积金	699,154.40	559,213.42
其他	53,347,391.32	6,380,970.79
合计	534,680,233.19	137,580,423.1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27,312,651.47	工程未验收
供应商 2	3,177,800.00	设备未验收
供应商 3	1,342,842.76	工程未验收
供应商 4	1,375,000.00	工程未验收
供应商 5	1,355,174.20	管道工程未验收
供应商 6	1,200,000.00	设备未验收
供应商 7	1,000,000.00	保证金，未到退还期
合计	36,763,468.4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设备质保金	1,877,021.78	2,881,158.37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686,342.19	5,073,067.18
合计	7,563,363.97	7,954,225.55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936,179.18	115,137.93
合计	936,179.18	115,137.9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5,545,734.56	19,441,693.5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532,252.01	2,202,539.7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686,342.19	5,073,067.18
合计	8,327,140.36	12,166,086.58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2,274,100.29	10,199,292.94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2,274,100.29	10,199,292.94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1,977,135.69	53,780,000.00	8,122,631.61	187,634,504.08	详见下表
合计	141,977,135.69	53,780,000.00	8,122,631.61	187,634,504.0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蛋白类生物药和疫苗发展专项中央补助资金	19,466,666.52		3,200,000.04	16,266,666.48	与资产相关
建设扶持资金	16,002,916.67		995,000.00	15,007,916.67	与资产相关
制剂 GMP 升级改造项目补助款	5,729,833.34		1,109,000.00	4,620,833.34	与资产相关
市级专项(重组蛋白药物北京市工程实验室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款)	2,207,723.65		347,530.80	1,860,192.85	与资产相关
新一代门冬胰岛素 30 注射液临床及生产工艺研究	646,524.28		352,649.56	293,874.72	与资产相关
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217,313.25		114,652.36	102,660.89	与资产相关
G20 工程龙头企业培育-重组速效胰岛素的欧美临床研究	711,750.11		132,870.52	578,879.59	与资产相关
原创抗糖尿病药物甘赖脯胰岛素、甘精胰岛素注射液的临床前研究费	52,022.72		28,376.08	23,646.64	与资产相关
重大生物药品重组甘精胰岛素欧美注册临床研究	60,151.52		23,284.52	36,867.00	与资产相关
德谷胰岛素和门冬胰岛素创新制剂研究设备款	67,500.00		15,000.00	52,500.00	与资产相关
门冬胰岛素注射液大规模产业化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北京通州科委-仿制药利格列汀的临床前研究项目款	191,666.67		25,000.00	166,666.67	与资产相关
通州区 2019 年度高精尖产业发展重点支撑项目	1,500,000.00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北京市科技新星计划	86,666.66		10,000.00	76,666.66	与资产相关
通州区 2020 年度高精尖产业发展重点支撑项目-药品医疗器械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通州区 2020 年度高精尖产业发展重点支撑项目-技术改造和高新技术产业产业化	1,500,000.00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医药健康中心-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81,936,400.30	5,000,000.00	1,769,267.73	85,167,132.57	与资产相关
通州区 2021 年度高精尖产业发展重点支撑项目	1,300,000.00			1,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支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48,780,000.00		48,7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41,977,135.69	53,780,000.00	8,122,631.61	187,634,504.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61,540,000	4,113,200				4,113,200	565,653,200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2 年 11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2 年 11 月 28 日为授予日，对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4,113,200 股，每股 17.35 元，确认股本 4,113,200.00 元，资本公积 67,250,82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565,653,200.00 元，并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22]000822 号]审验。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43,081,241.98	67,250,820.00		2,510,332,061.98
其他资本公积	33,076,877.36	19,593,446.93		52,670,324.29
合计	2,476,158,119.34	86,844,266.93		2,563,002,386.2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2 年 11 月 28 日，本公司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符合条件的激励

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4,113,200 股，每股 17.35 元，确认股本 4,113,200.00 元，股本溢价 67,250,820.00 元。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在报告期内摊销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所致，其中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确认费用 16,850,146.93 元，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认费用 2,743,300.00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71,364,020.00		71,364,020.00
合计		71,364,020.00		71,364,02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2 年 11 月 28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4,113,200 股，授予价格为 17.35 元/股。公司共收到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资金 71,364,020.00 元，确认库存股（限制性股票激励回购义务）71,364,020.00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40,036.19	6,882,165.06	6,882,165.06	3,442,128.8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40,036.19	6,882,165.06	6,882,165.06	3,442,128.8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440,036.19	6,882,165.06	6,882,165.06	3,442,128.8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91,531,843.96			291,531,843.96
合计	291,531,843.96			291,531,843.9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841,514,967.88	5,613,376,105.5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841,514,967.88	5,613,376,105.5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9,516,357.48	1,452,754,862.2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8,462,000.00	224,616,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233,536,610.40	6,841,514,967.8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09,873,845.74	403,869,291.26	3,611,931,159.98	396,110,679.72
其他业务	2,396,651.11	1,934,533.39	112,667.90	
合计	1,712,270,496.85	405,803,824.65	3,612,043,827.88	396,110,679.72

1.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71,227.05		361,204.38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39.67	材料销售收入、租赁收入等	11.27	材料销售收入、租赁收入等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14	/	0.00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39.67	材料销售收入、租赁收入等	11.27	材料销售收入、租赁收入等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39.67		11.27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70,987.38		361,193.1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59,213.02	5,763,447.31
教育费附加	1,595,099.03	3,458,068.3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63,399.35	2,305,378.92
房产税	9,480,578.69	8,965,003.43
土地使用税	3,914,217.66	3,461,272.86
车船使用税	15,300.00	2,735.00
印花税	1,674,892.53	1,683,253.73
水资源税	70,030.20	100,462.20
环保税	481,523.36	468,485.98
合计	20,954,253.84	26,208,107.8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推广及咨询费	694,596,515.57	686,264,901.32
职工薪酬	295,404,967.86	252,568,409.14
差旅费	65,540,564.80	53,783,009.47
其他	31,004,412.44	10,198,531.33
合计	1,086,546,460.67	1,002,814,851.26

其他说明：

说明：本期销售费用-其他含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1,597,174.09 元。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7,167,942.06	146,973,768.80
咨询与服务费	34,075,205.50	39,185,092.76
折旧及摊销	55,703,306.82	54,144,959.74
办公及差旅费	12,538,155.25	20,286,555.45
其他	37,904,788.57	38,333,132.58
合计	247,389,398.20	298,923,509.33

其他说明：

说明：本期管理费用-其他含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7,035,984.41 元。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实验研究费及材料费	288,305,863.29	222,662,783.84
职工薪酬	175,698,605.61	158,528,341.45
折旧及摊销	42,304,677.05	37,929,456.48
其他	56,160,009.09	55,467,929.52
合计	562,469,155.04	474,588,511.29

其他说明：

说明：本期研发费用-其他含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8,674,693.93 元。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76,008.62	964,730.32
减：利息收入	99,058,737.95	181,905,303.15
汇兑（收益）/损失	2,387,847.99	712,633.67
银行手续费	1,601,158.11	3,335,520.29
合计	-94,293,723.23	-176,892,418.87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46,033,165.00	45,364,613.3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84,880.20	800,744.98
合计	46,618,045.20	46,165,358.34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7,488,229.08	63,557,529.32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7,600,000.00	19,353,630.1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736,574.01	42,717,638.70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742,054.79	14,455,196.88
合计	87,566,857.88	140,083,995.03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655,151.19	-54,454,572.51
合计	-80,655,151.19	-54,454,572.51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损失较去年同期增加 2,620.06 万元，主要系证券投资公允价值波动所致。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7,246,137.30	-19,387,889.46
合计	-27,246,137.30	-19,387,889.46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8,127,657.31	-3,785,413.7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0,915,707.82	
合计	-79,043,365.13	-3,785,413.7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85,848.90	-1,000.53
合计	485,848.90	-1,000.53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11,840.5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11,840.57	
政府补助	65,000.00	97,626.50	65,000.00
其他	2,877,387.32	1,916,985.60	2,877,387.32
合计	2,942,387.32	2,526,452.67	2,942,387.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研经费补贴	65,000.00		与收益相关
党费返还		97,626.5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5,000.00	97,626.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667,764.04	2,206,658.83	5,667,764.0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667,764.04	2,206,658.83	5,667,764.04

对外捐赠	10,070,000.00	100,000.00	10,070,000.00
其他	804,804.12	3,118,303.63	804,804.12
合计	16,542,568.16	5,424,962.46	16,542,568.16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38,944.42	254,766,321.2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3,595,518.86	-11,508,411.26
合计	-142,956,574.44	243,257,909.9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82,472,954.8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7,370,943.2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468,250.0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12,592.8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119,082.1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552,855.5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482,688.4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008,231.2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63,642,594.82
确认上年度可抵扣亏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影响	-1,339,728.17
其他	2,293,032.61
所得税费用	-142,956,574.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 / (57) 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资金	91,755,533.39	61,670,045.45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7,068,580.28	7,359,475.86
代扣代缴增值税及所得税手续费	586,113.47	801,151.78
其他	2,678,442.19	948,970.95
合计	102,088,669.33	70,779,644.0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685,141,087.20	733,764,592.72
管理费用	53,289,515.54	86,250,819.25
研发费用	176,542,151.74	219,964,220.16
银行手续费	1,601,158.11	3,335,520.29
其他	16,151,642.03	1,949,766.73
合计	932,725,554.62	1,045,264,919.1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进口设备信用证保证金	30,891,900.48	
土地履约保证金	2,372,700.00	
工程保证金		330,000.00
合计	33,264,600.48	33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农民工保证金		335,267.75
进口设备信用证保证金	600,000.00	36,908,529.78
土地履约保证金		1,563,700.00
合计	600,000.00	38,807,497.5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费用	3,772,024.85	4,316,078.54
合计	3,772,024.85	4,316,078.5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9,516,380.36	1,452,754,644.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79,043,365.13	3,785,413.71
信用减值损失	27,246,137.30	19,387,889.4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0,555,603.50	168,561,851.03
使用权资产摊销	4,537,985.34	4,237,549.12
无形资产摊销	15,250,982.62	12,077,413.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65,112.47	1,743,153.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5,848.90	1,000.5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67,764.04	1,694,818.2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655,151.19	54,454,572.5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8,826,661.06	-144,891,444.3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566,857.88	-140,083,995.0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448,061.68	-15,874,790.4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147,457.18	4,366,379.1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444,066.89	-158,465,943.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24,078,497.40	-155,182,769.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46,277,020.59	-30,389,372.60
其他	19,593,446.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681,691.38	1,078,176,370.6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	44,385,160.05	88,073,581.97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7,328,882.98	639,768,344.0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9,768,344.07	291,335,227.7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2,439,461.09	348,433,116.2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97,328,882.98	639,768,344.07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7,328,882.98	639,768,344.07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7,328,882.98	639,768,344.0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397,328,882.98 元，合并资产负债表“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2,890,266,792.18 元，差异 2,492,937,909.20 元，系公司持有的定期存款及应收利息、7 天通知存款及应收利息和其他货币资金。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492,937,909.20	定期存款及应收利息、7 天通知存款及应收利息、存出投资款、信用证保证金、建筑劳务工资保证金
合计	2,492,937,909.20	/

其他说明：

无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17,104,847.81
其中：美元	30,911,514.59	6.9646	215,286,334.51
欧元	244,974.87	7.4229	1,818,423.96
港币	100.01	0.8933	89.34
应收账款			28,838,648.05
其中：美元	1,220,458.60	6.9646	8,500,005.97
欧元	2,739,986.00	7.4229	20,338,642.08
其他应收款			244,818.78
其中：美元	35,151.88	6.9646	244,818.78
应付账款			2,080,840.03
其中：欧元	280,327.10	7.4229	2,080,840.03
其他应付款			32,784,714.83
其中：美元	3,890,923.18	6.9646	27,098,723.58
欧元	231,088.80	7.4229	1,715,349.05
瑞士法郎	93,500.00	7.5432	705,289.20
新加坡元	630,000.00	5.1831	3,265,353.0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5,201,173.59
其中：美元	746,801.48	6.9646	5,201,173.59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Gan&Lee Pharmaceuticals USA Corporation	美国新泽西州	美元	以所在国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G&L HOLDINGS NEW JERSEY INC	美国新泽西州	美元	以所在国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G&L MANUFACTURING NEW JERSEY INC	美国新泽西州	美元	以所在国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甘李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美元	主要经济活动的货币
Gan&Lee Pharmaceuticals Europe GmbH	德国北莱茵-威斯特法伦州	欧元	以所在国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53,780,000.00	递延收益	8,122,631.61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37,910,533.39	其他收益	37,910,533.39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65,000.00	营业外收入	65,000.00
合计	91,755,533.39		46,098,165.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甘李药业江苏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江苏泰州	工业制造	100		设立
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山东临沂	工业制造	100		设立
甘李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上海	服务业	100		设立
北京甘甘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北京	工业制造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鼎业浩达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北京	服务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甘甘医疗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江苏泰州	工业制造		100	设立
北京源荷根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北京	服务业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甘李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国际贸易	100		设立
Gan&Lee Pharmaceuticals USA Corporation	美国	新泽西州	药品进出口		100	设立
G&L MANUFACTURING NEW JERSEY INC	美国	新泽西州	工业制造		100	设立
G&L HOLDINGS NEW JERSEY INC	美国	新泽西州	工业制造	100		设立
Gan&Lee Pharmaceuticals Europe GmbH	德国	北莱茵-威斯特法伦州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应收款项及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历史回款情况、信用记录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	13,316,425.56	
应收账款	222,540,337.14	46,289,176.71
其他应收款	5,888,971.68	
合计	241,745,734.38	46,289,176.71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内大型医药集团的下属子公司，该等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33.08% (2021 年 12 月 31 日：15.63%) 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资金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44,692,994.55			44,692,994.55
其他应付款	534,680,233.19			534,680,233.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04,773.77			8,104,773.77
租赁负债		5,859,182.52	3,458,800.05	9,317,982.57
长期应付款		12,274,100.29		12,274,100.29
合计	587,478,001.51	18,133,282.81	3,458,800.05	609,070,084.37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资金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1）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元项目	瑞士法郎项目	新加坡元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15,286,334.51	1,818,423.96	89.34			217,104,847.81
应收账款	8,500,005.97	20,338,642.08				28,838,648.05
其他应收款	244,818.78					244,818.78
小计	224,031,159.26	22,157,066.04	89.34			246,188,314.64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2,080,840.03				2,080,840.03
其他应付款	27,098,723.58	1,715,349.05		705,289.20	3,265,353.00	32,784,714.83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5,201,173.59					5,201,173.59
小计	32,299,897.17	3,796,189.08		705,289.20	3,265,353.00	40,066,728.45

（3）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欧元、港币、瑞士法郎及新加坡元金融资产和美元、欧元、港币、瑞士法郎及新加坡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欧元、港币、瑞士法郎及新加坡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17,520,334.82 元（2021 年度约 9,078,878.99 元）。

2. 利率风险

因本公司 2022 年无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故无重大的利率风险。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归类为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个别权益工具投资而产生的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之下。本公司持有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市场报价计量。

下表说明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对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的每 5% 的变动（以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的敏感性。就本敏感性分析而言，对于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该影响被视为对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的影响，而不考虑可能影响利润表的减值等因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度	权益工具投资 账面价值	净损益增加 (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增 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2022 年	833,316,383.08	35,415,946.28		35,415,946.28
2021 年	943,200,664.78	40,086,028.25		40,086,028.25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 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 资产	803,316,383.08	832,633,518.26		1,635,949,901.34
1.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803,316,383.08	832,633,518.26		1,635,949,901.34
(1) 权益工具投 资	803,316,383.08			803,316,383.08
(2) 其他		832,633,518.26		832,633,518.26
(二) 应收款项 融资		13,316,425.56		13,316,425.56
(三) 其他非流动 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 量的资产总额	803,316,383.08	845,949,943.82	30,000,000.00	1,679,266,326.9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第一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债权投资、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租赁负债。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胡杰	其他
都凯	其他
宋维强	其他
焦娇	其他
尹磊	其他
陈伟	其他
何艳青	其他
孙彦	其他
郑国钧	其他
昌增益	其他
王毅	其他
张涛	其他
王嘉鑫	其他
孙程	其他
王斌	其他
苑字飞	其他
邢程	其他
邹蓉	其他

其他说明

2022年5月19日，2021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甘忠如先生、都凯先生、宋维强先生、尹磊先生、焦娇女士、陈伟先生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昌增益先生、何艳青女士、郑国钧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张涛先生担任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和董事会任期届满。详见公告：2022-021。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40.9	1,089.7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113,2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79.59 元/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首次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72 个月。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48 个月、60 个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17.35 元/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

其他说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2 年 11 月 28 日为授予日，以 17.35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145 名激励对象授予 411.32 万股限制性股票，实际认购限制性股票 411.32 万股，并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完成了授予登记工作。详见公告：2022-079。

2021 年 9 月 27 日和 2021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以 2021 年 11 月 10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595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 1,208.6237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79.59 元/股，并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完成了授予登记工作。详见公告：2021-076。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股票期权：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 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市价减授予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激励对象离职率及业绩考核完成情况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2,128,146.8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9,593,446.93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但未拨备资本承诺	413,277,100.61	339,511,425.93
合计	413,277,100.61	339,511,425.93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开出信用证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开出未履行完毕的信用证情况如下：

信用证编号	受益人	币种	信用证金额	到期日	未使用金额	开证行
110999LC22000004	Rieckermann GmbH	欧元	70,800.00	2023/3/14	70,800.00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分行
LC1084521000061	Rieckermann GmbH	欧元	1,011,500.00	2023/3/31	72,250.00	中国银行临沂分行
LC1084522000121	MIKRON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元	2,520,000.00	2022/12/1	630,000.00	中国银行临沂分行

2. 未决诉讼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重要未决诉讼。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176,358,352.54
7—12 个月	976,016.06
1 年以内小计	177,334,368.60
1 至 2 年	8,114,671.11
2 至 3 年	17,703,293.60
3 年以上	
合计	203,152,333.3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3,152,333.31	100.00	25,858,117.85	12.73	177,294,215.46	924,345,344.97	100.00	18,946,536.29	2.05	905,398,808.68
其中：										
关联方应收账款	12,993,475.05	6.40			12,993,475.05					
非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外部应收账款	190,158,858.26	93.60	25,858,117.85	13.60	164,300,740.41	924,345,344.97	100.00	18,946,536.29	2.05	905,398,808.68
合计	203,152,333.31	/	25,858,117.85	/	177,294,215.46	924,345,344.97	/	18,946,536.29	/	905,398,808.6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关联方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12,993,475.05		
7-12 个月			
1 至 2 年			
2 年至 3 年			
合计	12,993,475.0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非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外部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163,364,877.49		
7-12 个月	976,016.06	40,153.14	4.11
1 至 2 年	8,114,671.11	8,114,671.11	100.00
2 年至 3 年	17,703,293.60	17,703,293.60	100.00
合计	190,158,858.26	25,858,117.85	13.6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8,946,536.29	6,912,294.44		712.88		25,858,117.85
合计	18,946,536.29	6,912,294.44		712.88		25,858,117.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12.8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20,338,642.08	10.01	
客户 2	17,703,293.60	8.71	17,703,293.60
客户 3	12,993,475.05	6.40	
客户 4	10,182,971.52	5.01	
客户 5	7,817,461.25	3.85	7,256,583.89
合计	69,035,843.50	33.98	24,959,877.49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40,495,809.17	1,076,315,016.13
合计	1,940,495,809.17	1,076,315,016.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90,000,742.72
1 年以内小计	1,090,000,742.72

1 至 2 年	643,162,777.39
2 至 3 年	148,345,852.42
3 至 4 年	58,636,436.64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350,000.00
合计	1,940,495,809.1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集团内部关联方	1,940,162,492.22	1,075,923,351.14
费用借款		25,853.33
押金保证金	286,479.56	303,144.06
代扣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46,154.52	62,500.65
代垫款	682.87	166.95
合计	1,940,495,809.17	1,076,315,016.1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集团内部关联方	1,638,337,840.12	1 年以内 966,357,425.77 元, 1-2 年 539,294,561.93 元, 2-3 年 132,685,852.42 元	84.43	

第二名	集团内部关联方	212,611,734.96	1年以内 121,870,000元, 1-2年 90,741,734.96元	10.96	
第三名	集团内部关联方	88,862,917.14	1年以内 1,640,000元, 1-2年 12,926,480.5元, 2-3年 15,660,000元, 3-4年 58,636,436.64元	4.58	
第四名	集团内部关联方	350,000.00	5年以上	0.02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1-2年	0.01	
合计	/	1,940,362,492.22	/	100.0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41,874,046.83		641,874,046.83	547,874,695.53		547,874,695.53
合计	641,874,046.83		641,874,046.83	547,874,695.53		547,874,695.5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北京甘甘科技有限公司	17,187,300.58	515,693.97		17,702,994.55
北京鼎业浩达科技有限公司	99,239.83			99,239.83

甘李药业江苏有限公司	30,013,530.89			30,013,530.89
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	50,004,124.53	105,622.82		50,109,747.35
G&L HOLDINGS NEW JERSEY INC	450,377,228.82	93,350,385.68		543,727,614.50
Gan&Lee Pharmaceuticals Europe GmbH	193,187.50			193,187.50
甘李控股有限公司	83.38			83.38
甘甘医疗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27,648.83		27,648.83
合计	547,874,695.53	93,999,351.30		641,874,046.83

根据本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向子公司北京甘甘科技有限公司、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和孙公司甘甘医疗科技江苏有限公司部分员工授予了股票期权，2022 年 11 月向子公司北京甘甘科技有限公司部分员工授予了限制性股票。对上述公司投资的本期增加 515,693.97 元、105,622.82 元和 27,648.83 元分别系子公司、孙公司本期对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所确认的费用和资本公积金额。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19,744,336.97	356,752,969.70	3,503,004,487.65	322,538,039.59
其他业务	17,288,132.15	1,423,703.78	33,486.24	
合计	1,637,032,469.12	358,176,673.48	3,503,037,973.89	322,538,039.5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7,488,229.08	63,557,529.32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7,600,000.00	19,353,630.1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736,574.01	42,717,638.70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742,054.79	14,455,196.88
合计	87,566,857.88	140,083,995.03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85,848.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098,165.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911,706.6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665,180.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84,880.20	
减：所得税影响额	6,397,924.70	
合计	34,017,495.2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5	-0.78	-0.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9	-0.84	-0.84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甘忠如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3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